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87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38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38号		
报告名称: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38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62400638616XN；法定代表人：戴佑文；宗旨和业务范围：依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对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

一监督管理，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与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保障公民身体健康，促进经济和社会持续、协调、健康的发展。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是一个监督管理全县环境保护工作的人民政府工作部门。生态环境局机关内设办公室、科财股、水生态环境股、人事股、法制股、党建办、工会、大气股、行政审批股、应急中心、土壤股、固废站、生态环境监督股、信息中心 14 个股室。下辖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环境监测站 2 个二级机构。现有在职职工 106 人。

（二）项目概况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财政预算支出 30 万元（含）以上重点项目共 5 个，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1	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	50.00
2	环境监测专项	100.00
3	污染防治办	30.00
4	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	1,050.00
5	洞庭湖湘江专项整治	800.00
合计		2030.00

因污染防治办、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和洞庭湖湘江专项整治的财政专项资金未在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核算，本次仅对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和环境监测专项进行绩效评价，项目金额共计 150.00 万元。

1、项目背景

（1）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

根据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 年湖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工作要点》（湘生环委发〔2022〕1 号文件）的指示，要坚持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坚决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建立健全管控长效机制。要全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坚持精准溯源，注重源头防控、标本兼治。持续深化重点河湖生态环境系统治理、综合治理、协同治理，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的生态底色、绿色成色。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能力，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提升科学治污能力。加强生态环境执法规范化建设，形成美丽湖南建设的强大合力。

（2）环境监测专项项目

根据岳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2022 年岳阳市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方案》的通知（岳生环委发〔2022〕3 号）和关于印发《2022 年全市生态环境监测工作要点》的通知，生态环境监测系统专项治理是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的重要体现，规范监测工作，推动生态环境监测系统科学有序高效运行，是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重要途径，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切实扛牢“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政治责任，推进岳阳绿色发展。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包括 2023 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和环境监测专项两个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

（三）项目绩效目标

1、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

强化执法监管、环保法制建设，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对全县 131 家企业进行环境保护监控、监测，加强监察能力建设。

2、环境监测专项项目

及时准确预报环境质量，加强环境执法监管、应急处置，提升环境监察、监测、监控能力水平，确保环境质量的改善。强力开展各项专项行动，委托第三方进行监督性监测。重点监测 67 家重点污染源企业，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

（四）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共计收到 2023 年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环境监测专项两个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150.00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2024 年度，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和环境监测专项两项专项资金共计支出 157.73 万元，分别为：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 6.54 万元、环境监测专项 151.19 万元。

(1) 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 65,398.0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备注
1	2024 年 1 月	记账-0142	拨付鹤龙湖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20,000.00	2023 年支付, 2024 年入账
2	2024 年 1 月	记账-0143	拨付石塘镇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40,000.00	2023 年支付, 2024 年入账
3	2024 年 7 月	记账-0093	付监测站实验室耗材、试剂费用	5,398.00	
合计				65,398.00	

该项目支出主要为拨付 2 个乡镇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6 万元，监测站实验室耗材、试剂费用 0.54 万元。截止 2024 年 7 月末，该项目资金已使用 65,398.00 元，累计执行率 13.00%。项目资金剩余 434,602.00 元，未使用完毕。

(2) 环境监测专项 1,511,852.74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74	付湘阴县工业园区 27 家重点排污企业废气监督性检测委托业务费用	193,575.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75	付湘阴县加油站油气回收装置检测费用	188,200.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79	付监测站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款	30,950.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0	付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检测服务费	43,800.00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1	付监测站实验室易制毒化学品采购款	2,240.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2	付重点企业专项监测费用	34,810.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2	付重点企业专项监测费用	18,277.74
8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4	付国省控断面水质加密监测费用	80,454.00
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85	付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监测费用	110,000.00

10	2023年5月	记账-0050	付2023年度农村环境质量监测费用	13,034.00
11	2023年5月	记账-0051	购实验室耗材试剂	13,018.00
12	2023年5月	记账-0052	采购便携式油烟监测仪器款	5,600.00
13	2023年5月	记账-0053	付屈原湘江取水口自动站设计及预编制费用	7,000.00
14	2023年5月	记账-0054	付环境空气自动站点工程设计服务费	35,000.00
15	2023年5月	记账-0055	付监测站考核标样试剂费用	1,070.00
16	2023年8月	记账-0073	付监测站实验室仪器维修费用	8,500.00
17	2023年8月	记账-0076	付实验室耗材试剂费用	20,499.00
18	2023年10月	记账-0052	付空气质量自动站防雷检测服务费用	5,000.00
19	2023年11月	记账-0069	付实验室耗材、仪器费用	1,330.00
20	2023年11月	记账-0070	付水质监测费	6,312.00
21	2023年11月	记账-0071	付实验室耗材试剂费用	4,779.00
22	2023年11月	记账-0072	付实验室耗材、仪器费用	2,330.00
23	2023年11月	记账-0073	付实验室耗材、仪器费用	3,604.00
24	2024年1月	记账-00133	付大数据平台2023年度运费用	200,000.00
25	2024年1月	记账-00134	实验室辅助仪器设备费用	21,000.00
26	2024年1月	记账-00135	付企业废气监督性监测	43,000.00
27	2024年1月	记账-00136	付购实验室耗材试剂费	4,197.00
28	2024年1月	记账-00137	付购实验室光度计费用	6,540.00
29	2024年1月	记账-00138	付三峰社区生态文明建	20,000.00
30	2024年2月	记账-0065	付湘阴县城区非移动道检测费用	45,000.00
31	2024年2月	记账-0073	付监测站仪器设备费用	258,000.00
32	2024年6月	记账-0055	付监测站实验室仪器维用	9,300.00
33	2024年6月	记账-0056	付监测站实验室仪器维用	9,000.00
34	2024年6月	记账-0057	付监测站实验室仪器维用	17,260.00
35	2024年6月	记账-0058	付监测站实验室仪器维用	29,000.00
36	2024年7月	记账-0093	付监测站实验室耗材、试剂费用	4,249.00
37	2024年7月	记账-0095	付局档案整理数字化整理务费用	15,924.00
合计				1,511,852.74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检测费用 78.15 万元、监测站实验室相关费用 45.25 万元、大数据平台 2023 年度运维费用 20.00 万元、三峰社区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2.00 万元、其他支出 5.79 万元。项目资金已使用完毕，累计执行率 151.00%，其中 2023 年度该项目执行率 83.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3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年7月5日-7月6日，评价小组通过询问、查看项目总结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年8月6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采用询问方式了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收集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年8月6日-8月22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年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满分100分，其中：1、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0分（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结果为“良”；2、环境监测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3分（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四、项目主要绩效

（一）擦亮环境底色，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1、加强水污染防治。完成省生态环境厅第一批271个入资江、洞庭湖排污口的排查、监测、溯源等工作，排查点位213处，确定

排污口 67 处，完成监测 64 处、溯源 17 个，完成 4 处需要整治入河排污口整治方案的制定，整治工作已启动。

2、加强大气污染防治。督促全县 29 个在建建筑工地落实扬尘治理“6 个百分百”措施，增设洗车槽 26 个，雾炮机 46 台，围挡喷淋 4862 米，塔吊喷淋 19 台；督促 24 家加油站安装雾化喷淋设施；完成站点周边 68 户油烟直排住户升级改造任务，排查各类餐饮门店 2952 次，发放油烟宣传手册 2952 份，督促新开门店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8 家，对未按要求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和未定期进行清洗维护经营户发放《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14 份，立案查处 8 家，停业整顿 1 家；发放 155 台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环保号牌,新注册非移号牌 37 副，开展非道路移动工程机械设备抽测 205 台，检测发现超标设备 17 台，完成柴油货车路检路查 202 台次，发现超标车辆 7 台次，物流园入户检查 102 台次，淘汰老旧黄标车 14 台，开展环检站例行检查 19 次；完成了湖南斯派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南嘉盛德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机废气泄露检测整治与修复任务；完成市蓝天办帮扶交办的 25 个大气问题销号。

3、加强土壤污染防治。完成 10 个行政村的生活污水治理和东塘镇赛美村、石塘镇塘杨套片区 2 条黑臭水体治理；9950 亩湘滨镇、南湖洲镇耕地安全利用项目，已完成石灰撒施 175.98 亩、调理剂撒施 288.6 亩、有机肥撒施 468.44 亩；完成远大再生油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土壤隐患排查报告，并督促企业开展了土壤和地下水的自行监测。

4、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完成 73 家危险源产生单位，18 家医疗废物源产生单位的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工作，完成 7 家危险废物一级监管单位试点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加强监测能力，提高环境管理水平

加强污染源执法监测与执法监管协同工作，开展“双随机”执法监测十余次，对 18 家重点排污单位开展不同频次的监督性监测，并对辖区内 7 家食品企业、城区 11 家医疗机构、14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5 个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开展专项执法监测，共出具监测报告单 163 份；组织开展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 3 次、10 万亩以上农田灌溉水水质监测 2 次、20 吨及以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抽查监测 2 次、城区、农村黑臭水体水质监测 2 次、一般监控村庄环境质量监测 3 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和备用水源地水质监测 3 次，为环境管理提供了科学依据。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1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4 分，预算执行率 13%，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均低于 85%，扣 2 分；2024 年 1 月 142#拨付鹤龙湖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2 万元、2024 年 1 月 143#拨付石塘镇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4 万元，为 2023 年

6月26日支付，入账不及时，扣2分；上述两笔款项均为乡村振兴资金，不属于绩效目标中的项目支出预算，扣1分；未设置专账扣1分。组织实施10分，实际得分7分，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35分，评价得分31分。产出数量满分10分，实际得分6分，部分资金未按照项目申报的方向使用，如：监察移动执法设备更新15万元、环境监测、监察人员业务培训10万元、环境执法下乡用车25万元，均未开支，扣4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0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的预算执行率仅为13%，效益指标各项各酌情扣1分，共计扣5分。

（二）环境监测专项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8分。绩效目标7分，实际得分5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4分。资金管理10分，实际得分8分，因2023年支付的监测站实验室相关费用45.25万元，项目绩效目标中未涵盖此类支出，扣1分；未设置专账，扣1分。组织实施10分，实际得分6分，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签订合同的日期早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日期，扣1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35分，评价得分29分。产出成本满分7

分，实际得分 1 分，截至 2024 年 8 月，项目总计支出 151.19 万元，超支 51.19%，扣 6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2 分。经济效益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 分，因未提供能耗数据，扣 1 分；环境效益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 分，因未提供相关数据，扣 1 分；满意度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 分，酌情扣 1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未根据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和环境监测专项两项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未按项目资金申请时指定的用途列支

根据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监察移动执法设备更新 15 万元、环境监测、监察人员业务培训 10 万元、环境执法下乡用车 25 万元，均未开支。

（三）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支出入账不及时

2024 年 1 月 142 号凭证拨付鹤龙湖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2 万元、2024 年 1 月 143 号凭证拨付石塘镇生态文明建设费用 4 万元，支付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6 日，入账不及时。

2、环境监测专项中合同签订日期不规范

2024 年 7 月 95 号凭证付局档案整理数字化整理务费用

15,924.00.元，双方签订的合同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0 日，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1 日，签订合同的日期早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日期。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求，负责起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

进的财务软件和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2：环境监测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中国·湖南

资产评估师：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生态文明建设及环保执法》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至少10%,扣1分。	0	预算执行率13%,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均低于85%,此项不得分。
	组织实施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发现1项扣0.2分,分数扣完为止。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2	2024年1月142#拨付鹤龙湖生态文明建设费用2万元、2024年1月143#拨付石塘镇生态文明建设费用4万元,为2023年6月28日支付,入账不及时,扣2分;上述两笔款项均为乡村振兴资金,不属于绩效目标中的项目支出预算,扣1分;未设置专账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2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规和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发现1次扣0.3分,分数扣完为止。	5	
		环境保护监控、监测和监察能力建设 (10分)	全县131家企业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6	部分资金未按照项目申报的方向使用,如:监察移动执法设备更新15万元、环境监测、监察人员业务培训10万元、环境执法下乡用车25万元,均未开支,扣4分。
	产出质量 (10分)	强化执法监管、环保法制建设;保证监测数据的准确和真实 (10分)	确保全县环境质理达标率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分)	实现节能减排(5分)	能耗下降2%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率仅为13%，此项效益扣1分。
	社会效益 (5分)	服务经济发展(5分)	改善人居环境状况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率仅为13%，此项效益扣1分。
	环境效益 (5分)	治理重点污染源 (5分)	37家重点污染源企业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率仅为13%，此项效益扣1分。
	可持续发展影响 (5分)	长期及时准确的填报环境质量、监控污染源、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 (5分)	有可持续性影响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率仅为13%，此项效益扣1分。
	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结果的满意程度≥95%		4	项目2023年预算执行率仅为13%，此项效益扣1分。
评价得分					80	

附表2: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湘阴分局《环境监测专项》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1:1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4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分)	实现节能减排 (5分)	能耗下降2%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因未提供能耗数据，酌情扣1分。
	社会效益 (5分)	服务经济发展 (5分)	改善人居环境状况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环境效益 (5分)	治理重点污染源 (5分)	67家重点污染源企业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因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1分。
	可持续发展 (5分)	长期及时准确的预报环境 质量、监控污染源、 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 (5分)	有可持续性影响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 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结果的满意程度 > 95%		4	酌情扣1分。
	评价得分				8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專錄本館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监
管、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邵铁瑞 法定代表人

肥田經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司法鉴定服务；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所 住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
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关
机
登

2023 年 8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90%）、邵铁瑞（出资比例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36%）、邵铁瑞（出资比例60%）、杜胜凡（出资比例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000128

会员姓名: 张媛

证件号码: 430602*****2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30)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5 月 07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130005

会员姓名: 付翔

证件号码: 430602*****X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88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39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39号		
报告名称: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39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624006386338X；法定代表人：柳艳秋；宗旨和业务范围：聚焦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建筑业转型升级、防范化解风险保交

楼、安全生产强监管、服务保障惠民生、审批改革优环境、污染防治保卫战、项目建设促发展等重点工作。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一个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工作的人民政府工作部门，内设科室 8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股、计划财务股、行政审批股、城乡建设股、工程技术股、综合法规股、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股。所属事业单位 7 个，分别是湘阴县住房保障服务中心、湘阴县城建档案馆、湘阴县建筑施工管理站、湘阴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湘阴县房地产开发服务中心、湘阴县房地产交易服务中心、湘阴县房地产物业维修资金服务中心。2023 年，共有在编在岗人员 252 人，实有人员 252 人。

（二）项目概况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预算支出 30 万元（含）以上重点项目共 2 个，分别为施工图审查、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项目金额分别为 3,313,613.00 元（原本预算 1,800,000.00 元，后续追加预算 1,513,613.00 元）、560,000.00 元，共计 3,873,613.00 元。

1、项目背景

（1）施工图审查项目

自 2018 年 8 月 1 日起，湘阴县住建局按照《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操作实施细则》进行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工作，根据湘阴县财政局意见，在 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签订施工图审查合同并经湘阴县住建局备案的项目在办理施工许可证

后到湘阴县住建局办理报账手续。

(2) 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项目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湘财综〔2017〕16号）和《城市房屋白蚁防治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好城市房屋白蚁防治工作，保证城市房屋住用安全，是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的一项重要职责。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包括 2023 年度施工图审查、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两个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施工图审查项目

- ①减轻企业负担，为企业做好服务。
- ②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2、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项目

- ①做到全县白蚁防治与灭治工作到位。
- ②保障房屋交易监管正常运转。

（四）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计收到 2023 年施工图审查、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两个项目财政专项资金 3,873,613.00 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2024 年度，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图审查、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两项专项资金共计支出 4,599,323.56 元，分别为：施工图审查 4,084,280.00 元、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 515,043.56 元。

（1）施工图审查 4,084,280.0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2,000.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7,000.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000.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455.00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200.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29,688.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3,800.00
8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425.00
9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1,500.00

10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24,630.00
11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455.00
12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48,175.00
13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115,802.00
14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3,000.00
15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116,520.00
16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22,347.00
17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3,400.00
18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227,732.00
19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18,700.00
20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4	施工图审查	121,000.00
21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5,900.00
22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22,300.00
23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6,180.00
24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000.00
25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2,992.00
26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54,000.00
27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6,256.00
28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4,000.00
29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000.00
30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000.00
31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5,000.00
32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23,184.00
33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4,455.00
34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5,900.00
35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77,555.00
36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3,000.00
37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9,800.00
38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25,300.00
39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5,400.00
40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53,594.00
41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1,000.00
42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204,921.00
43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1,500.00
44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8,459.00
45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1,500.00
46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38,129.00
47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7,500.00
48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1,800.00
49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3	施工审图费用	8,159.00
50	2023 年 8 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121,932.00
51	2023 年 8 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149,112.00
52	2023 年 8 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8,613.00

53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169,022.00
54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226,171.00
55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57,812.00
56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33,450.00
57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36,192.00
58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35,037.00
59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11,940.00
60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6,400.00
61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67,785.00
62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26,903.00
63	2023年8月	记账-0046	施工图审查	50,527.00
64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费	4,500.00
65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285,866.00
66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549.00
67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116,990.00
68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设查费	4,151.00
69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5,700.00
70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设查费	4,000.00
71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164,157.00
72	2023年9月	记账-0050	施工图设查费	50,820.00
73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92,900.00
74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38,800.00
75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34,300.00
76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9,970.00
77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23,300.00
78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37,600.00
79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9,800.00
80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46,088.00
81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61,700.00
82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104,980.00
83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163,100.00
84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298,000.00
85	2023年11月	记账-0028	施工审图费用	12,500.00
合计				4,084,280.00

(2) 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 515,043.56 元, 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1	2023年1月	记账-0109	付交易服务中心办公费	13,626.00
2	2023年1月	记账-0122	交易房屋监管系统服务器维修费	16,700.00
3	2023年1月	记账-0122	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服务费	4,000.00
4	2023年1月	记账-0113	市场交易监督系统机房设备维修费	6,450.00
5	2023年1月	记账-0114	市场交易监督系统整修费	23,052.00
6	2023年1月	记账-0114	市场交易监督系统整修费	12,948.00

7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监管网络费	10,000.00
8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监管系统个人数据网络费	8,000.00
9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监管机房维修费	30,000.00
10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监管电子签章服务费	50,000.00
11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交易系统点对点费用	14,000.00
12	2023年4月	记账-0053	房地产市场监管系统维护费	48,000.00
13	2023年6月	记账-0008	白蚁防治费用（施药劳务费用）	27,300.00
14	2023年6月	记账-0008	白蚁防治费用（施药车维护维修费）	148.00
15	2023年6月	记账-0008	白蚁防治费用（施药车维护维修费）	5,052.00
16	2023年6月	记账-0008	白蚁防治（药物）	82,000.00
17	2023年6月	记账-0018	房地产市场监管网络改造费	97,780.00
18	2023年7月	记账-0028	付信息中心房地产市场监管服务器维修费	6,400.00
19	2023年10月	记账-0015	2023年扩网行动技术服务费	26,000.00
20	2023年10月	记账-0015	房地产市场监管档案信息软件维修	30,000.00
21	2023年11月	记账-0006	白蚁车辆保险费（公务卡还款）	2,307.56
22	2023年11月	记账-0024	付住保服务中心白蚁防治办差旅费、下乡补贴	1,280.00
合计				515,043.56

该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房屋交易监管 39.69 万元，白蚁防治 11.81 万元。项目资金结余 4.50 万元，2023 年度该项目执行率 92.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 3 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 年 7 月 5 日-7 月 6 日，评价小组通过询问、查看项目总结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 年 7 月 30 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采用询问方式了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收集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 年 8 月 6 日-8 月 22 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

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 年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满分 100 分，其中：1、施工图审查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 90 分（详见附件 1），绩效评价结果为“优”；2、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 81 分（详见附件 2），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四、项目主要绩效

1、严格按国家、省、市相关政策性要求开展工作，进行网上公开遴选图审机构，保障了全年的 20 项施工图设计文件全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性、政策性标准、要求，确保了湘阴县工程建设项目设计质量，促进了工程建设进度，减轻了人民群众及企业的负担。

2、积极落实白蚁防治专项资金。全年努力做好了新建房屋的白蚁防治工作，并对白蚁防治进行了跟踪服务，确保了白蚁防治效果，蚁害得到有效控制。

3、做好房地产市场监管。其中商品房交易备案系统主要服务于个人与企业统一电子制式合同进行电子化网上备案管理；商品房资金监管系统主要对于购房合同销售资金进到资金流向管理；商品房维修资金管理系统主要对于商品房维修资金与银行实时 POS 缴款及其他相关联业务系统服务于湘阴县商品房市场监管，实现日报、月报、季报、年报实时推送相关数据，为湘阴县房地产市场健

康有序发展提供精准数据分析和相关统计报告，同时落实一件事一次办，实现个人可直接线上实名查询相关信息。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施工图审查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7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7 分，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 3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2 分。产出成本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4 分，预算执行率 123%，超支 23%，扣 3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满意度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3 分，因该项目专项资金旨在于施工图审查，对于社会公众满意度作用不明显，酌情扣 2 分。

（二）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资金管理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2023 年 1 月 109 号凭证付交易服务中心办

公费 13,626.00 元为办公电脑更换以及相关办公耗材支出，扣 1 分；2023 年 10 月 15 号凭证为网络安全演练费用，扣 1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5 分，未制定财务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 3 分；2023 年 1 月 109 号凭证后附的政府采购合同乙方未盖章，扣 1 分。2023 年 4 月 53 号凭证付中国联通网络费 8,000.00 元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扣 1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1 分。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因未提供相关数据资料，酌情扣 2 分；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因未提供相关数据资料，酌情扣 2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1 分。社会效益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7 分，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 1 分；生态效益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 1 分；可持续影响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 1 分；满意度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4 分，酌情扣 1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未根据乡镇纪检监察专项及办案补贴、纪检专项工作、巡察巡视等三项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未按项目资金申请时指定的用途列支

经查看项目绩效目标，发现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项目预算目标申报表内容与专项资金实际使用不一致。如：2023 年 1 月 109 号凭证付交易服务中心办公费 13,626.00 元为办公电脑更换以及相关办公耗材支出；2023 年 10 月 15 号凭证为网络安全演练费用。

（三）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2023 年 1 月 109 号凭证付交易服务中心办公费 13,626.00 元，后附的政府采购合同乙方未盖章。

2、2023 年 4 月 53 号凭证付中国联通网络费 8,000.00 元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求，负责起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

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 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进的财务软件和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附件 1：施工图审查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2：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张毅

中国·湖南

资产评估师：付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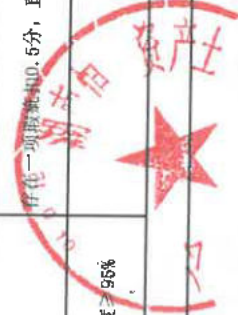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施工图审查》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状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至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发现1项扣0.2分,分数扣完为止。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扣完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2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5	
		施工图纸审查项目(含消防、人防工程数量) (10分)	≥20个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产出 (35分)	施工图纸审查合格率 (10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预算执行率123%,超支23%,扣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8分)	推动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4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推动县域经济发展(4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社会效益 (6分)	改善全县营商环境,服务企业意识明显增强(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全程网上办理,实现企业办事“零跑路”(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生态效益 (6分)	推进绿色建筑(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推进装配式建筑设计(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满意度(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95%		3	酌情扣2分。
					90	
	评价得分					



附表2:

湘阴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屋交易监管和白蚁防治》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与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	
		预算执行率(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发现1项扣0.2分,分数扣完为止。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4	2023年1月109号凭证付交易服务中心办公费13626元为办公用品更换以及相关办公耗材支出,扣1分; 2023年10月15号凭证为网络安全演练费用,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2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
产出 (35分)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3	2023年1月109号凭证付交易服务中心办公费13626元,后附的政府采购合同乙方未盖章,扣1分。 2023年4月53号凭证付中国联通网络费8000元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扣1分。
		白蚁防治、灭治工作全县覆盖(10分)	预防工作全县覆盖,灭治约五十户。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2分。
		白蚁防治工作到位(10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未提供相关数据,酌情扣2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8分)	全县白蚁预防与灭治工作到位 (4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生态效益 (6分)	促进房地产交易有序发展 (4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做到全县无蚁 (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房屋交易市场正常有序 (3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可持续性影响 (5分)	白蚁预防15年, 灭治3年 (3分)	98%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房屋交易长效机制 (3分)	98%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 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未提供相关数据, 酌情扣0.5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geq 95\%$		4	酌情扣1分。
	评价得分				81	



统一—社会价值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营业执照 (副本)

(本
同)

圖書編號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邵铁瑞 代表人

國稅經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司法鉴定服务；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
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登记机关

2023 年 5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90%）、邵铁瑞（出资比例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36%）、邵铁瑞（出资比例60%）、杜胜凡（出资比例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128

会员姓名：张媛

证件号码：430602*****2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4 年 05 月 07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130005

会员姓名: 付翔

证件号码: 430602*****X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90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41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41号		
报告名称: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 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41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3430624MB0R036608；法定代表人：李艳；宗旨和业务范围：组织实施全县招商引资规划和政策措施以及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负

责全县招商引资的组织、协调、监督、统计工作，提供信息咨询服务，负责外经、外贸、对外合作信息化工作等。内设 3 个职能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展览部、联络部。现有编制数 24 个，在职职工 24 人。

（二）项目概况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财政预算支出 30 万元（含）以上重点项目共 1 个，项目名称《招商引资经费》，项目金额 180.00 万元。

1、项目背景

招商引资是落实湖南省“创新引领、开放崛起”战略的重要抓手，是加快推进湖南从“内陆大省”向“开放强省”转变的重要举措。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积极推进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湘政发〔2017〕28 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意见》（湘阴发〔2017〕12 号）文件精神，结合湘阴县实际，组织实施各类投资促进地方经济快速发展；积极开展各类投资促进活动，为外来投资企业提供咨询和信息服务；致力于为外来投资重大项目调度、跟踪和服务工作，推动贸促工作取得新成效。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

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包括 2023 年度招商引资经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明确全县全年引进资金 60 亿元以上，合同利用外资 3000 万美元的招商引资目标任务；

2、重点引进绿色装备制造、绿色建筑建材、绿色食品以及新材料、电子信息产业；

3、把引进新型工业项目作为招商引资的重中之重，全力做好建链、补链、强链、延链工作。

（四）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因财政统筹安排，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共计收到 2023 年招商引资经费财政专项资金 180.00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招商引资经费专项资金共计支出 1,800,000.00 元, 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4	付贸促会租车费	45,920.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0	付寓外乡友联络工作经费	30,000.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9	付徐州招商差旅费	4,711.45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0	付商务接待费	11,060.00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0	付商务接待费	20,400.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0	付商务接待费	12,000.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2	付商务接待费(餐饮)	27,555.00
8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4	付商务接待费(餐饮)	2,315.00
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6	付商务接待费(餐饮)	47,962.00
10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8	付招商办公费	13,200.00
1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3	付招商宣传视频制作费	10,000.00
1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3	付招商宣传印刷费	66,325.00
1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5	付寓外乡友接待费(餐饮)	780.00
1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6	付湘商回归接待费	15,860.00
1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6	付湘商回归接待费	7,200.00
16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7	付差旅费	4,152.00
17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7	付差旅费	19,881.00
18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8	付差旅费	19,549.00
19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8	付差旅费	6,511.50
20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9	付差旅费	40,182.00
2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9	付差旅费	6,508.50
2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0	付差旅费	48,937.00
2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0	付差旅费	16,837.00
2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1	付差旅费	8,155.50
2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2	付差旅费	780.00
26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6	付湘商回归活动费用	12,800.00
27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2	付长沙考察接待费	418.05
28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3	付印刷费	12,750.00
29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9	付上海客商来湘考察活动费用	220.00
30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0	付党建活动费	510.00
31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1	付招商引资信息服务费	3,785.00
32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2	付长沙考察接待费	711.95
33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3	付北京招商差旅费	9,913.00
34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4	付北京差旅费	50,247.00
35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5	付深圳招商差旅费	5,733.00
36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5	付上海招商差旅费	3,789.00
37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6	付浙江、上海差旅费	16,723.50
38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7	付宜昌深圳考察差旅费	6,136.00

39	2023年4月	记账-0028	付广东招商差旅费	15,240.00
40	2023年4月	记账-0029	付参加城都酒会差旅费	11,598.00
41	2023年4月	记账-0030	付招商接待费	40,800.00
42	2023年4月	记账-0031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	31,656.00
43	2023年4月	记账-0031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餐饮）	10,000.00
44	2023年4月	记账-0032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	37,200.00
45	2023年4月	记账-0033	付招商接待费	1,124.00
46	2023年5月	记账-0014	付2023年第三届岳商大会宣传印刷费	1,520.00
47	2023年5月	记账-0014	付岳商大会、辣椒节宣传印刷费	91,000.00
48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武汉差旅费	3,341.00
49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浙江、山东差旅费	28,825.00
50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江苏、浙江差旅费	32,165.00
51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北京差旅费	11,276.00
52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河南差旅费	8,457.00
53	2023年5月	记账-0015	付差旅费3-4月	4,277.50
54	2023年5月	记账-0016	付岳商大会接待费（餐饮）	1,240.00
55	2023年7月	记账-0012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餐饮）	1,000.00
56	2023年7月	记账-0013	付差旅费（江苏、常州）	17,855.00
57	2023年7月	记账-0014	付差旅费（武汉）	2,457.50
58	2023年7月	记账-0015	付差旅费（江西、大余）	3,692.50
59	2023年7月	记账-0016	付差旅费（江苏、浙江考察）	3,024.00
60	2023年8月	记账-0017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	95,800.00
61	2023年8月	记账-0018	付差旅费（北京、上海）	39,847.00
62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金必德沈青院长接待费（住宿）	2,168.00
63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金必德沈青院长接待费（住宿）	3,100.00
64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接待费（金必德沈青院长餐饮）	460.00
65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差旅费（金必德沈青院长）	9,870.00
66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金必德沈青院长授课费	20,000.00
67	2023年9月	记账-0012	付接待费（餐饮）	1,833.00
68	2023年9月	记账-0013	付招商引资保障经费 （钱梓煜 23.7.06-23.8.25）	2,500.00
69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广东差旅费	15,115.00
70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大连调研项目差旅费	3,588.00
71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黑龙江大庆差旅费	1,840.00
72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大连调研差旅费	540.00
73	2023年9月	记账-0014	赴长沙-哈尔滨往返机票 （李艳、刘思哲）（黑龙江差旅费）	6,560.00
74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厦门差旅费	14,343.00
75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深圳差旅费（23.9.10-23.9.11）	1,657.00
76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上海差旅费（23.9.13-9.14）	7,350.00
77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江苏、上海、浙江差旅费（23.9.4-9.8）	12,365.00
78	2023年9月	记账-0014	付长沙第四届湖南博览会差旅费	1,398.00
79	2023年10月	记账-0015	付招商引资差旅费（四川9.17）	360.00

80	2023年10月	记账-0015	付招商引资差旅费（广州9.20）	3,996.00
81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浙江温岭市）	19,059.00
82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衡阳）	360.00
83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成都）	12,609.00
84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北京）	21,518.00
85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郑州、漯河）	5,696.50
86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湖北）	360.00
87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衡阳）	540.00
88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宜兴、无锡）	2,236.50
89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北京）	2,727.00
90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付11月贸促会招商引资差旅费（深圳）	18,695.50
91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考察差旅费（广西）	1,903.00
92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11月招商引资接待费（餐饮）	648.00
93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11月招商引资差旅费（成都685.5）	685.50
94	2023年11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差旅费（上海、厦门）	34,856.00
95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11月招商引资差旅费（成都1159.45）	1,159.45
96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23年首届新能源（中南大学）大会驻长沙工作经费	2,814.00
97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11月招商引资差旅费（成都5.05）	5.05
98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23年首届新能源（中南大学）大会驻长沙工作经费	5,272.00
99	2023年11月	记账-0027	付贸促会招商引资差旅费（厦门）	2,400.00
100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招商引资差旅费（上海）11216	1,875.00
101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招商引资差旅费（上海）11216	4,787.00
102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招商引资差旅费（上海）11216	4,554.00
103	2023年12月	记账-0024	招商引资接待费（2435）	2,435.00
104	2023年12月	记账-0026	招商引资差旅费（武汉）	3,036.00
105	2023年12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会展部印刷费（16800）	5,800.00
106	2023年12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会展部印刷费（16800）	4,200.00
107	2023年12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会展部印刷费（16800）	2,160.00
108	2023年12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会展部印刷费（16800）	2,280.00
109	2023年12月	记账-0027	招商引资会展部印刷费（16800）	2,360.00
110	2023年12月	记账-0028	招商引资接待费	146,942.00
111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880.00
112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880.00
113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880.00
114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880.00
115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880.00
116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2,640.00
117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4,320.00
118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3,368.00
119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3,274.00
120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3,456.00

121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0	23 年招商引资寓外乡友联络工作经费	7,502.55
122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1	招商引资接待费	9,288.00
123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2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住宿）	15,734.00
124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2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会议费）	2,000.00
125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4	招商引资接待费（4 月）	52,600.00
126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5	付招商引资接待费（5 月）	39,791.00
127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6	招商引资接待费（7.8 月）	43,645.00
128	2024 年 1 月	记账-0015	付 23 年联手企业帮扶费用（12060）	12,060.00
129	2024 年 1 月	记账-0016	付 23 年联手企业帮扶费用（5960）	5,960.00
130	2024 年 1 月	记账-0017	付 23 年招商引资专项经费（52400）	52,400.00
131	2024 年 1 月	记账-0018	付 23 招商引资专项经费（1969）	631.00
合计				1,800,000.0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 3 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 年 7 月 5 日-7 月 6 日，评价小组通过询问、查看项目总结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 年 9 月 11 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采用询问方式了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收集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 年 9 月 12 日-9 月 22 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 年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满分 100 分，招商引资经费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 87 分（详见附件 1），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四、项目主要绩效

2023 年，县贸促会牵头全县各单位共引进项目 35 个，协议引资 182.58 亿元，其中 10 亿元以上项目 5 个，5 亿元以上项目 9 个、亿元以上项目 18 个，到位资金（含续建）144.75 亿元。包括“三类 500 强”企业 5 个，“湘商回归”新注册企业 11 家。特别是引进的外商投资 3000 万港币的潮润智能科技，实际使用高技术外资 128 万美元，实现了我县高新技术外资企业零的突破。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因专项资金中列支党建活动费用，扣 1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4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2023 年 9 月 14 号凭证费用支出发票抬头不规范，扣 1 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件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便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 1 分；招待费报销未附领用单，不便于考核物资使用情况，扣 1 分；2023 年 12 月 30 号凭证来访客商伴手礼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晚于业务发生时间，扣 1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5 分。未扣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满意度满分 5 分，实际得分 3 分，酌情扣 2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项目管理办法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未根据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管理办法。

（二）未按项目资金申请时指定的用途列支

经查看项目绩效目标，发现项目预算目标申报表内容与专项资金实际使用不一致。如：2023 年 4 月 20 号凭证列支党建活动费用。

（三）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费用支出发票抬头不规范

费用支出发票抬头不规范，如 2023 年 9 月 14 号凭证付广东差旅费，其中一张电子发票抬头开具错误。

2、合同签订不规范

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件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2023 年 12 月 30 号凭证来访客商伴手礼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晚于业务发生时间。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

求，负责起草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项目的申报、审核、拨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进的财务软件和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招商引资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中智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湖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湘阴县委员会《招商引资经费》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4	绩效评价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5	专项资金中列支党建活动费用,扣1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发现1次扣0.3分,分数扣完为止。	1	2023年9月14号凭证费用支出发票抬头不规范,扣1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1件或1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1分;招待费报销未附领用单,不利于考核物资使用情况,扣1分;2023年12月30号凭证来访客函伴手礼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晚于业务发生时间,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全年引进各类项目 (4分)	≥30个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4	
		投资过亿元项目 (3分)	≥10个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到位资金 (3分)	≥70亿元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项目、资金到位率 (10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过10%以内扣1分,每增加超过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分)	推动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5分)	推动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社会效益 (5分)	推动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5分)	推动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生态效益 (5分)	全力做好绿色装备制造、绿色建筑建材、绿色食品三大主导产业招商工作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可持续发展影响 (5分)	把招商引资工作推向新的发展平台，为我县域经济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5分)	推动县域经济高速发展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满意度 (5分)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3	酌情扣2分。
	评价得分				87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法定代表人 邵铁瑞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
总部基地1-B栋13061房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资产评估;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房地产评估; 价格鉴证评估; 土地整治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环境监测; 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 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司法鉴定服务; 测绘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 年 5 月 18 日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 90%）、邵铁瑞（出资比例 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 36%）、邵铁瑞（出资比例 60%）、杜胜凡（出资比例 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128

会员姓名：张媛

证件号码：430602*****2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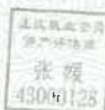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2025-04-30日止）

打印时间：2024年05月07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130005

会员姓名: 付翔

证件号码: 430602*****X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84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42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42号
报告名称: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42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整体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于2016年1月1日成立，为县人民政府直属公益一类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306245530385438；法定代表人：刘浩。

(一) 部门人员和机构设置

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为政府管理的事业单位，管理处内设综合管理股、规划建设股、资源安全保卫股、产业开发股等 4 个部门。全额事业编制 13 名。其中：书记兼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2 名(副科级 1 名)，股级职数 4 名。

(二) 部门主要职能职责及绩效目标

1、部门主要职能职责

根据湘阴编发[2016]5 号文件精神，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保护为主，开发为辅，永续利用的原则，研究拟定并组织实施公园总体规划，依法保护森林风景资源和生物多样化，开展森林生态旅游，宣传普及生态文化知识。负责公园的建设经营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根据总体规划要求，做好建设项目的选址、规划设计计废水、废物处理和防火设施工作，组织开展建设项目竣工验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公园内林地和林政资源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参与研究制定森林防火专项规划，加强森林防火应急管理，做好公园内及周边森林防火宣传。

2、部门绩效目标

(1) 整体目标

- ①鹅形山森林公园范围内的森林管养；
- ②鹅形山森林公园范围内的沟渠清淤；
- ③鹅形山森林公园范围内的病虫害防治；
- ④鹅形山森林公园打造的宣传及标识标牌。

(2) 具体目标

- ①接待游客人数 150,000.00 人次；

- ②户外徒步道的开发 16 千米；
- ③搞好森林防火宣传、巡查；
- ④完成园区森林资源的病虫害防治 4 次；
- ⑤引进露营基地和民宿基地 4 家。

（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及内容

2023 年，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年初支出预算数为 230.00 万元，用于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运行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基本支出 180.00 万元，项目支出 50.00 万元。

2023 年，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年末整体支出为 245.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39 万元，项目支出 41.8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包括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是为保障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2023 年，管理处基本支出 203.39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支出 37.62 万元、人员经费开支 165.77 万元，明细如下表：

①公用经费支出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2	付党风廉政建设报刊	126.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3	付办公开支	7,223.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4	付中国纪检 dbdk	528.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5	付办公开支	2,000.00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8	付财政党报党刊	1,332.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2	付教育资金一日捐	700.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5	付党报党刊	180.00
8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0	付单位办公开支	13,200.00
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1	付妇联党报党刊	564.00

10	2023年1月	记账-0024	付广告宣传制作费	1,776.00
11	2023年1月	记账-0026	打扫卫生开支	3,600.00
12	2023年1月	记账-0030	付办公开支	18,305.00
13	2023年1月	记账-0041	付10-12月份单位食堂伙食开支	29,378.00
14	2023年1月	记账-0048	付单位网费开支	500.00
15	2023年1月	记账-0051	付工会拨款	23,482.00
16	2023年1月	记账-0053	付办公开支	965.00
17	2023年1月	记账-0054	付公厕维修开支	3,568.00
18	2023年1月	记账-0055	付残保金	3,400.00
19	2023年2月	记账-0004	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990.00
20	2023年2月	记账-0005	鹅形山残保金	3,400.00
21	2023年3月	记账-0019	单位付固定资产开支	2,000.00
22	2023年4月	记账-0006	活动横幅开支	2,850.00
23	2023年4月	记账-0007	单位购电影票开支	500.00
24	2023年4月	记账-0008	购电影票	500.00
25	2023年4月	记账-0009	单位网费	1,000.00
26	2023年4月	记账-0010	单位用车租赁费用	900.00
27	2023年4月	记账-0012	付单位助教一日捐	900.00
28	2023年5月	记账-0003	去市林业局培训开支	600.00
29	2023年5月	记账-0005	拨工会经费	19,500.00
30	2023年6月	记账-0005	干部先进奖励	1,500.00
31	2023年6月	记账-0005	先进奖励	1,500.00
32	2023年6月	记账-0005	先进奖励	2,000.00
33	2023年6月	记账-0007	付办公开支	1,500.00
34	2023年6月	记账-0008	办公桌椅	3,480.00
35	2023年6月	记账-0009	电器维修	1,180.00
36	2023年6月	记账-0010	单位疏通管道开支	800.00
37	2023年6月	记账-0011	办公经费	1,000.00
38	2023年6月	记账-0012	单位电费开支	5,772.00
39	2023年6月	记账-0013	单位食堂1-5月份开支	42,620.00
40	2023年6月	记账-0014	去四川绵阳学习经费	5,839.00
41	2023年7月	记账-0003	付出车开支	3,537.00
42	2023年7月	记账-0004	付办公开支	23,900.00
43	2023年7月	记账-0006	付招待开支	4,180.00
44	2023年8月	记账-0003	付单位日常开支	1,667.00
45	2023年8月	记账-0004	付单位安监开支	2,640.00
46	2023年8月	记账-0008	付干部交通补助	224.00
47	2023年8月	记账-0008	付办公开支	583.60
48	2023年8月	记账-0008	付办公开支	584.00
49	2023年8月	记账-0009	付单位办公开支	1,000.00
50	2023年8月	记账-0007	付办公开支	25,100.00
51	2023年8月	记账-0007	付广告印刷开支	12,407.00
52	2023年9月	记账-0006	付办公车费开支	264.00

53	2023年9月	记账-0006	付单位电费开支	4,451.00
54	2023年9月	记账-0007	付办公开支	1,000.00
55	2023年9月	记账-0008	会议开支	1,350.00
56	2023年9月	记账-0009	付招待开支	1,810.00
57	2023年9月	记账-0010	付办公开支	800.00
58	2023年10月	记账-0004	付食堂劳务开支	26,612.00
59	2023年10月	记账-0005	干部培训开支	458.00
60	2023年11月	记账-0003	付干部公积金	8,620.00
61	2023年11月	记账-0003	付干部公积金	12,480.00
62	2023年12月	记账-0003	付单位会议费	520.00
63	2023年12月	记账-0004	付单位印刷费	528.00
64	2023年12月	记账-0005	付单位印刷费	800.00
65	2023年12月	记账-0006	付单位印刷费	520.00
66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劳务费	5,282.00
67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印刷费	4,629.00
68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印刷费	126.00
69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电费	6,929.00
70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办公费	298.56
71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单位会议费	3,780.00
72	2023年12月	记账-0007	付干部培训费	7,942.00
合计				376,180.16

②人员经费开支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年1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1月份工资	37,082.00
2	2023年1月	记账-0006	1月份干部社保	23,082.89
3	2023年1月	记账-0010	付乡镇补贴	520.00
4	2023年1月	记账-0023	付干部13月工资	5,684.00
5	2023年1月	记账-0025	付干部13月工资	5,288.00
6	2023年1月	记账-0027	付干部13月工资	4,190.00
7	2023年1月	记账-0028	付紫薇林租金	1,080.00
8	2023年1月	记账-0029	付干部13月工资	5,622.00
9	2023年1月	记账-0031	付13月工资及津补贴	5,947.00
10	2023年1月	记账-0032	付13月工资	5,106.00
11	2023年1月	记账-0033	付干部车补	7,200.00
12	2023年1月	记账-0034	付办公车补	6,600.00
13	2023年1月	记账-0035	付干部车补	7,200.00
14	2023年1月	记账-0036	付干部车补	6,600.00
15	2023年1月	记账-0037	付干部车补	6,600.00
16	2023年1月	记账-0038	付干部车补	6,600.00
17	2023年1月	记账-0039	付干部车补	6,600.00
18	2023年1月	记账-0040	11月份公积金	35,298.00

1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2	付干部车补	6,600.00
20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3	付干部车补	6,600.00
2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4	付干部车补	6,600.00
2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5	付干部车补	7,800.00
2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6	付干部车补	550.00
2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7	付干部车补	6,600.00
2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56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2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57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27	2023 年 1 月	记账-0058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28	2023 年 1 月	记账-0059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2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0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0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1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2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3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4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5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6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7	付 2022 年绩效	10,000.00
37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2 月份工资	37,082.00
38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2 月份工资	9,388.00
39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3	付 2 月份干部社保	23,082.89
40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6	12 月份公积金	35,298.00
41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7	付 2022 年医保铺底	39,000.00
4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3 月份工资	2,347.00
4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3 月份工资	37,082.00
4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3	干部奖励	2,300.00
4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4	干部奖励	2,300.00
46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5	干部奖励	2,300.00
47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6	干部奖励	2,400.00
48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7	干部奖励	2,300.00
49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8	干部奖励	2,300.00
50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9	干部奖励	2,300.00
5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0	干部奖励	2,300.00
5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1	干部奖励	2,300.00
5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2	干部奖励	2,300.00
5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3	干部奖励	2,300.00
5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4	单位干部社保	23,082.89
56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5	干部奖励	2,300.00
57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6	1 月公积金	35,298.00

58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7	干部奖励	2,300.00
59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8	1-3 月津补贴	3,490.00
60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0	1-3 月津补贴	3,870.00
6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1	1-3 月津补贴	3,791.00
6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2	1-3 月津补贴	3,773.00
6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3	1-3 月津补贴	3,746.00
6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4	1-3 月津补贴	3,578.00
6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5	1-3 月津补贴	3,927.00
66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6	1-3 月津补贴	3,679.00
67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7	1-3 月津补贴	3,679.00
68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8	1-3 月津补贴	3,667.00
69	2023 年 3 月	记账-0029	1-3 月津补贴	3,718.00
70	2023 年 3 月	记账-0030	1-3 月津补贴	3,881.00
7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31	1-3 月津补贴	3,578.00
72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4 月份工资	2,392.00
73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4 月份工资	38,350.00
74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3	2 月份干部公积金	35,298.00
75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4	4 月份社保	31,768.60
76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77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78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79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80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81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82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83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1,884.00
84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5,380.00
85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710.00
86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362.00
87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5,380.00
88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5,380.00
89	2023 年 4 月	记账-0011	干部绩效	4,445.00
90	2023 年 5 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5 月份工资	38,350.00
91	2023 年 5 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5 月份工资	2,392.00
92	2023 年 5 月	记账-0004	干部社保	25,254.31
93	2023 年 5 月	记账-0006	3 月份公积金	35,430.00
94	2023 年 6 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6 月份工资	2,392.00
95	2023 年 6 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	38,605.00

			处事业6月份工资	
96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791.00
97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679.00
98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667.00
99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927.00
100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881.00
101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746.00
102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679.00
103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578.00
104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870.00
105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490.00
106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745.00
107	2023年6月	记账-0003	乡镇补助	3,578.00
108	2023年6月	记账-0003	干部乡镇补助	3,773.00
109	2023年6月	记账-0006	付干部公积金	35,430.00
110	2023年6月	记账-0015	付干部社保	25,254.31
111	2023年7月	记账-0001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7月份工资	41,585.00
112	2023年7月	记账-0002	发放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7月份工资	2,392.00
113	2023年7月	记账-0005	干部医保	6,820.41
114	2023年7月	记账-0007	5月份公积金	35,430.00
115	2023年7月	记账-0008	干部社保	18,433.90
116	2023年8月	记账-0001	发放607001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8月工资	2,392.00
117	2023年8月	记账-0001	发放607001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8月工资	38,635.00
118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4,049.76
119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1,904.37
120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1,926.63
121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1,153.65
122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2,834.83
123	2023年8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241.68
124	2023年8月	记账-0005	付干部6月份公积金	35,430.00
125	2023年8月	记账-0008	付干部工资	568.62
126	2023年9月	记账-0001	发放607001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9月工资	41,027.00
127	2023年9月	记账-0002	付干部公积金	8,470.08
128	2023年9月	记账-0003	付干部公积金	26,959.92
129	2023年9月	记账-0004	付干部社保	25,644.31
130	2023年9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159.00
131	2023年9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2,886.00
132	2023年9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331.00

133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530.00
134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530.00
135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270.00
136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019.00
137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245.00
138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530.00
139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768.00
140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426.00
141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384.00
142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干部津补贴	3,530.00
143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1	发放 607001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10 月工资	33,483.00
144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2	发放 607001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10 月工资	7,719.00
145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3	付干部公积金	35,430.00
146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6	付单位社保	25,254.31
147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02	发放 607001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11 月工资	41,202.00
148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01	12 社保托收	25,254.31
149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03	付干部公积金	14,330.00
150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2	发放 607001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事业 12 月工资	40,677.00
151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1	12 社保托收	18,251.00
152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1	12 社保托收	7,003.31
153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干部基本工资	592.00
合计				1,657,766.98

(2)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专项支出）是为保障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在基本支出范畴外发生的支出。

2023 年，湘阴县鹅形森林公园管理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50.00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 41.81 万元，明细表如下：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7	付干部 13 月工资	4,750.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09	付 13 月工资	5,560.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1	付干部 13 月工资	5,464.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3	付鹅形山白蚁防治款	98,000.00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4	付干部 13 月工资	5,630.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7	付紫薇林租金	3,680.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8	付紫薇林租金	9,000.00

8	2023 年 1 月	记账-0019	付干部 13 月工资	5,560.00
9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2	付干部 13 月工资	5,622.00
10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5	鹅形山测绘定桩费用	33,500.00
11	2023 年 6 月	记账-0004	付勘碑定界开支	74,900.00
12	2023 年 6 月	记账-0016	付勘碑定界开支	75,000.00
13	2023 年 8 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13,268.00
14	2023 年 8 月	记账-0002	干部社保	70.39
15	2023 年 8 月	记账-0006	付鹅形山石碑材料及安装开支	71,400.00
16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办公开支	723.53
17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干部出车补助	2,213.00
18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劳务费	100.00
19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办公费	859.00
20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单位办公开支	781.94
21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7	付单位森林防火费	2,000.00
合计				418,081.86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采用系统的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对部门整体经费支出绩效目标的明确性和合理性,预算执行、预算资金使用的规范性,以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公平效率、使用效率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多方面进行分析评价;客观真实反映公共财政部门目标任务完成程度和目标效益实现情况,发现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为合理使用部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范资金管理提供决策参考依据,以促进部门资金管理更趋合理化、制度化、规范化、透明化。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经费使用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客观公正原则:绩效评价要求真实、客观、公正,标准统

一、资料可靠，依法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由部门、单位依据评价对象分级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依据具体经费支出及其产出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资金支出和产出之间的因果关系。

（三）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四）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单位绩效自评。

湘阴县财政局组织被评价单位对部门整体经费支出使用、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自查，对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及效益情况进行自评，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绩效自评报告上报

湘阴县财政局按要求收集部门（单位）上报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3、湘阴县财政局组织对部门（单位）绩效自评实施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内容包括：（1）预算编制：一是报送时效，围绕基础信息更新评价；二是编制质量，围绕预算编制准确、编制要求、预算审查评价；三是绩效目标，围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评价；（2）预算执行：一是执行进度，围绕资金支付进度评价；二是预算调整，围绕执行评估评价；三是行政成本，围绕节能降耗、三公经费评价；（3）综合管理：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围绕政府采购实施计划编制、执行评价；资产管理，围绕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资产清查、资产报表上报情况评价；内部控制管理，围绕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和执行情况评价；绩效评价，围绕评价项目覆盖率、评价层次、评价结果报告、整改完成率评价；整体效益，围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部门职能完成情况评价。

4、整理汇总数据，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小组对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资料和基础数据进行分析、整理和汇总，结合现场调研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形成恰当的评价结论，撰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生态保护工作方面。一是年初以来，管理处召开了3次森林防火安全生产工作专题会议，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应急方案，成立应急救援小组，坚持每个星期不少于3次以上的日常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二是今年共发现处理3起破坏生态环境行为（鱼鲜农庄

后坡一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土砖房拆掉重建、2起采挖野生黄精事件)。三是2月份将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范围内两块地块共12.73公顷调出森林公园红线,重新进行勘碑定界,避免出现因界限不清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四是2月份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配合完成鹅形山景区旅游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专项债的资料准备、上报工作。五是6月份共发现处理3起非法采挖野生黄精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为杜绝此类情况,管理处野生黄精密集地安装“严禁非法捕猎、乱采野生中药材”的提示牌,入户发放宣传手册100余份,同时邀请村民协助监督,发现情况及时举报。六是邀请公园内的村民一起开展“守护好一江碧水”政务公开月活动和“五清行动”。8月份为迎接首个“全国生态日”,管理处与县林业局、横岭湖省级自然保护区在县左宗棠广场联合开展“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为主题的“全国生态日”宣传活动。

2、党风廉政建设方面。按照县纪委的统一部署,坚持每季度召开1次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成立领导小组,制定工作清单、风险清单,完善规章制度,累计开展日常廉政谈话13人次,签订廉政承诺书13份。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观廉政警示教育基地1次,国家安全和保密宣传教育活动1次,观看警示教育片1次。

3、党建工作方面。一是开展主题党日活动10次、“书记讲党课”活动2次、观看党员教育片10次、开展社会实践活动10次。二是组织在职党员进社区领岗履职参加志愿活动,并创建了“凝心聚力,服务绿色”的党建品牌。切实履行管理处生态建设和保护的

职责，通过强化党建工作，建设一支信念坚定、作风过硬、敬业奉献、勇创一流的干部队伍，充分发挥党员干部在森林生态建设，资源保护，生态产业发展，森林生态文化传播中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开展主题教育系列学习研讨，开展集中学习2次，集中研讨2次，结合“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做好相关工作。

4、开发建设工作方面。一是4月份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先后来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调研，对公园的开发和建设提出新的要求。二是5月份在人大副主任陶娜和副县长刘界雄的带队下对接中冶建工集团上海公司来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进行投资意向考察。同时在5月底受北京东方园林公司邀请前往四川绵阳参加第一届东方文旅产业发展大会暨第四届绵州旅游人峰会，并在会后召开天鹅山风景区开发专题交流会进行研讨。7月份东方园林公司来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为进一步的合作，进行更加详细的考察调研和合作意向沟通。8月份湖南理想国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就乡村振兴和“农文旅康”融合开发对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进行调研考察，并在政协副主席甘文伟的带领下参加了2023湖南省旅游节暨全国滑翔伞定点精英赛。三是8月份邀请湘阴籍国家级书法协会成员陈宇为鹅形山省级森林公园题字，并制作成门牌石树立在森林公园主入口处，门牌石的制作让森林公园的知名度更上一层楼。四是开发了宋家坪至常家洞水库(约10公里)和高华古道(约0.5公里)两条徒步路线，制作徒步路线指示牌和森林防灭火标识标牌125块，大型景点介绍标牌3块。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未根据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部门整体支出总额超年初预算总额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总额为230.00万元，实际支出总额为245.20万元，超支15.20万元。

（三）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费用发票不规范

2023年1月5号凭证付办公开支、2023年1月26号凭证付打扫卫生开支的取得的发票为记账联，无发票联。

2、政府采购合同未盖章

2023年3月19号凭证付固定资产开支、2023年4月5号凭证付鹅形山测绘定桩费用、2023年6月11号凭证付办公经费后附的政府采购合同未盖章。

3、部分费用开支无验收单

2023年1月13号凭证付鹅形山白蚁防治款、2023年3月19号凭证付固定资产开支、2023年4月5号凭证付鹅形山测绘定桩费用、2023年12月5号凭证付单位印刷费后附的费用开支无验收单。

五、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求，负责起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进的财务软件和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六、绩效评价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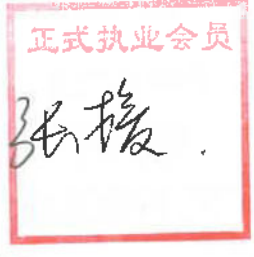
2023 年，湘阴县鹅形山森林公园管理处较好地履行了部门职能职责，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 86 分，评价结果为“良”。

(此页无正文)

附件：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中国·湖南

资产评估师：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付翔".

2024 年 12 月 12 日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指标说明	得分
投入	13	预算配置	13	在职人员控制率	5	以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计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局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三公经费”变动率	8	“三公经费”变动率 $\leq$ 0，计8分；“三公经费” $>$ 0，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8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times$ 100%	8
过程	61	预算执行	20	预算完成率	5	100%计满分，每低于5%扣2分，扣完为止。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预算） $\times$ 100%。	5
				预算控制率	5	预算控制率=0，计5分；0-10%（含），计4分；10-20%（含），计3分；20-30%（含），计2分；大于30%不得分。	预算控制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 $\times$ 100%。	5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5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楼堂馆所项目的部门按满分计算。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 $\times$ 100%。	5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	5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5%扣2分，扣完为止。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 $\times$ 100%。	5

过程	接上 61分	预算管理	41	公用经费控制率	8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8	100%以下(含)计满分,每超出1%扣1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8
				政府采购执行率	6	100%计满分,每超过(降低)5%扣2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8	①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2分;②有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2分;③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分;④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2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5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1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1分;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1分;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1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5	

产出及效率	26	职责履行	8	重点工作办结率	8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①重点工作办结率等于100%的,得满分; ②重点工作办结率小于85%的,得0分;③重点工作办结率在85%-100%之间的,在0分和满分之间计算确定;	8
		履职效益	6	经济效益	6	工作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经济效益(3分)	5
				社会效益		工作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对照绩效目标评价社会效益(3分)	
			12	机关工作整体满意度	6	政府对于机关工作实施情况的具体评价。以年度政府考核结果为依据	优秀得6分,良好得3分,合格得1分,不合格不得分。	6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90%(含)以上计6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6
						80%(含)-90%,计4分;		
						70%(含)-80%,计2分;		
合计	100		100		100	低于70%计0分。		8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营业执照

副本編號: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邵铁瑞 代表人 法定

國
策
經
緯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社会稳定性风险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司法鉴定服务；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登记机关

2023 年第 18 期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90%）、邵铁瑞（出资比例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36%）、邵铁瑞（出资比例60%）、杜胜凡（出资比例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128

会员姓名：张媛

证件号码：430602***~~*~~*****2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4年05月07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130005

会员姓名：付翔

证件号码：430602*****X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年检情况：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91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43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43号
报告名称: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43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624006386450W；法定代表人：王剑；宗旨和业务范围：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拟订并组

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草案、负责促进就业工作、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等。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行政审批股、财务股、就业创业和失业保险股(劳动关系股)、人力资源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奖励考核股)、养老保险股、工伤保险股、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人事股等。所属事业单位分别是湘阴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湘阴县劳动就业服务中心、湘阴县工伤保险服务中心、湘阴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湘阴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湘阴县就业创业培训中心、湘阴县人才服务中心、湘阴县企事业单位档案信息中心。

(二) 项目概况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财政预算支出 30 万元（含）以上重点项目共 10 个，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1	社保基金征缴	80.00
2	生存认证稽核	50.00
3	智慧人社	80.00
4	特殊人群企业社保	407.40
5	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	140.00
6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	161.50
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	3053.00
8	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	120.00
9	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	840.00
10	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	100.00
合计		5031.90

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年度考核专项资金未下达至湘阴县人力资

源和社会保障局，本次绩效评价未涵盖该项目。

1、项目背景

(1) 社保基金征缴项目

根据湘阴县政府对人社局《关于请求将社保基金征缴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的请示》的批示意见，为激励人社部门征缴基金的积极性，提高基金收入规模，夯实基金运营基础，县政府对基金收入实行绩效管理，达到县政府设定的收入目标后预予以奖励。

(2) 生存认证稽核项目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20〕19号文件）文件精神，对湘阴县8.6万城乡居保待遇领取人员生存认证稽核工作奖励金。

(3) 智慧人社项目

根据《关于加快实施信息惠民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高技〔2014〕46号）、《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公共服务的意见》（人社部发〔2016〕44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十三五规划纲要》（人社部发〔2016〕63号）文件精神，整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领域信息资源，面向公众提供一体化的信息服务，实现政府管理与政务服务的良性互动，以提升公共服务能力和水平，发挥公共服务的更大效用。

(4) 特殊人群企业社保项目

为茶厂、木工厂、伤残参战退役军人代缴社保费用。

(5) 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项目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20〕19号文件）文件精神，从2010年1月1日起对湘阴县60岁以下参加城乡居保缴费重残人员以及贫困人员，每年每人政府补贴100元。本年度预算重残人员以及贫困人数为14000人。

（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项目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20〕19号文件）文件精神，对湘阴县城乡居保缴费人员，政府按不同缴费档次补贴9-18元不等。

（7）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项目

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和湖南省财政厅《关于2020年提高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湘人社发〔2020〕41号文件）、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明确201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标财政分担比例及下达省财政补助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湘财预〔2014〕106号文件）和《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通知》（湘阴人社发〔2022〕17号文件）的规定，从2022年1月1日起县级财政补贴20，上级文件要求省补贴6元，预计2023年度城乡居保待遇领取人员为84000人；对全县65岁以上（预计72030人）已参加城乡居保的人员基础养老金适当倾斜调增5元。

（8）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项目

根据《关于加快实施信息惠民工程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高

技[2014]46号)、《关于加强和改进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公共服务的意见》(人社部发[2016]44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纲要》(人社部发[2016]63号)文件精神,整合流动人员档案,使信息数字化,面向公众提供更便捷的档案信息服务,以提升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的能力和水平,发挥公共服务的更大作用。

(9) 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

根据《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通知》(湘阴人社发〔2022〕17号文件)规定,建立丧葬补助制度。从2022年1月1日起,对城乡居保退休死亡人员给予一次性丧葬补助费,标准为12个月基础养老金。预计2023年死亡人数为6000人,基础养老金标准为每月140元。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包括 2023 年度社保基金征缴、生存认证稽核、智慧人社、特殊人群企业社保、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和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

（三）项目绩效目标

- 1、社保基金征缴项目完成各类基金收入总额 2.7 亿元；
- 2、生存认证稽核项目完成稽核人数 8.6 万元；
- 3、智慧人社项目完成智慧人社平台建设覆盖面；
- 4、特殊人群企业社保项目完成茶厂、木工厂、伤残参战退役军人代缴社保费用工作；
- 5、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项目完成重残、扶贫对象按时补贴到位；
- 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项目完成参保补贴按时发放到位；
- 7、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项目完成养老金按时发放到位；
- 8、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项目完成流动档案平台建设覆盖面；

9、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项目完成丧葬补助金按时发放到位。

(四)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计收到 2023 年社保基金征缴、生存认证稽核、智慧人社、特殊人群企业社保、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和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专项资金共计 5031.90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2024 年度，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项目专项资金共计支出 48,767,248.84 元，分别为：

(1) 社保基金征缴 903,952.0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8	社保中心各股室资料装订费用	26,416.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2	付智慧人社操作手册费用	31,101.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3	付大厅窗口各类迎检资料费用 及社保中心各股室资料装订费用	21,970.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95	付社保中心各股室资料装订资料费用	15,913.00
5	2024 年 1 月	记账-0065	付一楼大厅业务窗口一体机费用	29,400.00
6	2024 年 1 月	记账-0025	付退役军人职业年金未及时办结督查差旅费	880.00
7	2024 年 1 月	记账-0030	付企业退休人员死亡调查及养老参保稽核差旅费	8,670.00
8	2024 年 1 月	记账-0031	付去市社保局送报表盖章差旅费	2,304.00
9	2024 年 1 月	记账-0045	付工伤保险专项审计服务费	10,000.00
10	2024 年 1 月	记账-0047	付社保政策、社保基金征缴宣传费	28,170.00
11	2024 年 1 月	记账-0049	付社保扩面征缴费用	8,000.00
12	2024 年 2 月	记账-0031	付机关养老保险软件服务项目尾款	48,000.00
13	2024 年 2 月	记账-0032	付金保二期人社业务智能交互终端设备尾款	196,000.00
14	2024 年 2 月	记账-0038	付社保卡服务银行网点挂牌及业务宣传费	32,550.00
15	2024 年 2 月	记账-0050	付社保参保扩面政策宣传费	48,600.00

16	2024年2月	记账-0056	付第2届职业技能大赛工作餐费用	2,800.00
17	2024年3月	记账-0019	付社保表格印刷费用	8,360.00
18	2024年4月	记账-0025	付城乡居保扩面数据录入加班工作餐费	800.00
19	2024年4月	记账-0031	付湘阴县2024年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报表软件维护费	1,000.00
20	2024年4月	记账-0031	付湘阴县2024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报表软件维护费	1,000.00
21	2024年4月	记账-0037	付2023“温暖社保、社保服务进万家”主题活动工作餐费	1,600.00
22	2024年5月	记账-0012	付企业退休人员死亡时间及养老参保并稽核差旅费	5,250.00
23	2024年5月	记账-0016	付社保参保扩面政策宣传费用	95,600.00
24	2024年5月	记账-0019	付社保民生保障等业务制作费用	26,700.00
25	2024年5月	记账-0020	付开展“温暖社保 社保服务进万家”主题活动费用	74,638.00
26	2024年5月	记账-0021	付灵活就业社保政策宣传（参保扩面）费用	48,000.00
27	2024年6月	记账-0014	付城居保基金管理工作中对各乡镇开展业务指导差旅费	2,160.00
28	2024年6月	记账-0017	付机关各业务部门印刷开支费用	10,552.00
29	2024年6月	记账-0017	付机关各业务部门印刷开支费用	25,018.00
30	2024年6月	记账-0025	付社保业务网厅及内控稽核操作手册费用	15,600.00
31	2024年6月	记账-0026	付开展智慧人社APP推广宣传费	35,000.00
32	2024年6月	记账-0027	付养老保险股业务印刷费	41,200.00
33	2024年6月	记账-0028	付社保中心财务室装订机修理购买配件费用	700.00
合计				903,952.00

(2) 生存认证稽核 484,492.00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付社保中心稽核宣传广告费	97,000.00
2	2023年12月	记账-0024	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扩面差旅费	4,800.00
3	2024年2月	记账-0042	付社保经办条例及便民服务册费用	12,000.00
4	2024年2月	记账-0047	付城乡居保待遇宣传册费用	32,000.00
5	2024年2月	记账-0055	付城乡居保政策宣传费用	11,600.00
6	2024年2月	记账-0005	付垫付傅芝云应追回多发待遇	2,375.00
7	2024年4月	记账-0008	付2023年各乡镇城居保协理员补贴资金	288,000.00
8	2024年4月	记账-0033	付社保中心各业务股室装订、印刷及宣传费用	36,717.00
合计				484,492.00

(3) 智慧人社 516,929.38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年8月	记账-0019	付办公楼八楼智慧人社屏维修费	31,629.38
2	2023年10月	记账-0024	付智慧人社维护费用	96,000.00
3	2023年12月	记账-0029	付2023年智慧人社公共服务平台运维项目费用	17,600.00

4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3	付 2023 年智慧人社运维项目费用	89,600.00
5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4	付 2023 年智慧人社运维项目费用	18,800.00
6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35	付 2023 年智慧人社公共服务平台运维项目费用	49,200.00
7	2024 年 6 月	记账-0019	付档案、人事考试、培训报名等各应用系统安全检测服务	93,600.00
8	2024 年 6 月	记账-0020	付全局内网防火墙正版服务	29,300.00
9	2024 年 6 月	记账-0021	付全局上网行为管理设备服务费	42,600.00
10	2024 年 6 月	记账-0022	付全局外网防火墙正版服务费用	48,600.00
合计				516,929.38

(4) 特殊人群企业社保 1,990,855.68 元, 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9	付县木工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部分	7,487.04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69	付县木工厂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14,974.08
3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5	付县原木工厂社保金	21,432.48
4	2023 年 2 月	记账-0005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1-2 月社保金	170,424.00
5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3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3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3,318.40
6	2023 年 3 月	记账-0003	付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3 月份社保金	12,864.72
7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3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4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3,318.40
8	2023 年 4 月	记账-0003	付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4 月份社保金	22,966.56
9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8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5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3,318.40
10	2023 年 5 月	记账-0038	付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5 月份社保金	20,376.00
11	2023 年 6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工业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6 月份社保金	20,376.00
12	2023 年 6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6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3,318.40
13	2023 年 7 月	记账-0004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7 月份社保金	19,429.20
14	2023 年 7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7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2,687.20
15	2023 年 8 月	记账-0004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8 月份社保金	19,429.20
16	2023 年 8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82,687.20

			2023 年 8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17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8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9 月份社保金	18,482.40
18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8	付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9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2,687.20
19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4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10 月份社保金	18,482.40
20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10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2,687.20
21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3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11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2,687.20
22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34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11 月份社保金	18,482.40
23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4	付工信局县原木工厂 2023 年 12 月份社保金	18,482.40
24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04	付拨入湘阴县农业农村局县茶场 2023 年 12 月份养老保险单位部分	82,687.20
25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40	付伤残参战退役军人 社保统筹补缴部分	757,770.00
合计				1,990,855.68

(5) 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 1,400,000.00 元，资金直接下拨至个人账户。

(6)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 1,615,000.00 元，资金直接下拨至个人账户。

(7)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 35,465,610.10 元，财务明细数据较多，本报告中不具体列示。

(8) 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 995,766.00 元，明细如下：

序号	日期	凭证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3	付落实“走流程解难题优服务”行动要求宣传费用	24,800.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37	付落实解难题优服务要求政策宣传资料费	36,000.00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043	付广场开展“政务公开主题日”活动宣传费用	27,360.00
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18	付工伤参保业务办理告知书文印费用	28,500.00
5	2023 年 5 月	记账-0023	付档案集中整理费用	29,760.00

6	2023年5月	记账-0031	付业务大厅政务公开费用	17,860.00
7	2023年6月	记账-0022	付人社局寄存在档案馆的档案集中整理服务费	39,680.00
8	2023年7月	记账-0013	付人社政策宣传费	46,800.00
9	2023年9月	记账-0020	付人社局存档案馆档案数字化前期整理尾款	29,760.00
10	2023年10月	记账-0014	付局机关档案室档案架数字档案柜维修	6,100.00
11	2023年11月	记账-0005	付机关档案室维修费	15,200.00
12	2023年11月	记账-0023	付创业贷款申请书印刷费	40,000.00
13	2023年12月	记账-0031	付2023年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费用	9,566.00
14	2024年1月	记账-0037	付局微信公众号年审费	300.00
15	2024年1月	记账-0048	付企业退休人员数字化档案费用	98,000.00
16	2024年2月	记账-0037	付落实防艾工作宣传费用	11,298.00
17	2024年2月	记账-0039	付企业职工办理退休扫描档案费用	5,200.00
18	2024年2月	记账-0043	付优化营商环境及政务公开迎检考核资料费用	38,392.00
19	2024年2月	记账-0044	付落实安全生产成员单位职责开展安全常识教育宣传费用	37,220.00
20	2024年2月	记账-0046	付进网格入民家开展网络安全法宣传费用	19,800.00
21	2024年2月	记账-0048	付落实县委人才工作政策宣传费用	26,900.00
22	2024年2月	记账-0053	付落实县委政法委要求开展防范邪教宣传费用	37,958.00
23	2024年2月	记账-0057	付职称评审档案袋费用	33,000.00
24	2024年2月	记账-0058	付湘阴县2023年度劳动力资源情况报告费用	3,900.00
25	2024年2月	记账-0060	付全县劳动者返乡创业问卷调查印刷费用	24,000.00
26	2024年2月	记账-0061	付全县人力资源服务工作视频制作费用	23,000.00
27	2024年2月	记账-0062	付新时代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业务宣传费用	35,600.00
28	2024年2月	记账-0065	付利剑护蕾专项行动政策宣传费用	31,652.00
29	2024年2月	记账-0066	付湘阴县人事人才工作视频制作费用	23,000.00
30	2024年2月	记账-0067	付国有企业人才需求目录印刷费用	46,000.00
31	2024年5月	记账-0022	付2023年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费用	32,560.00
32	2024年6月	记账-0009	付数据局政务大厅工作人员餐费	48,000.00
33	2024年6月	记账-0018	付创卫复审开展垃圾分类宣传费用	35,600.00
34	2024年6月	记账-0030	付按省市要求开展“用心用情，湘薪湘护”专项行动费用	33,000.00
合计				995,766.00

(9) 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5,384,643.68元，财务明细数据较多，本报告中不具体列示。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3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年7月5日-7月6日，评价小组通过询问、查看项目总结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

计资料清单、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年7月22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采用询问方式了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收集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年8月2日-8月22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年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满分100分，其中：1、社保基金征缴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1分（详见附件1），绩效评价结果为“良”；2、生存认证稽核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5分（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结果为“良”；3、智慧人社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6分（详见附件3），绩效评价结果为“良”；4、特殊人群企业社保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70分（详见附件4），绩效评价结果为“及格”；5、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2分（详见附件5），绩效评价结果为“良”；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85分（详见附件6），绩效评价结果为“良”；7、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90分（详见附件7），绩效评价结果为“优”；8、流动人员档案

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 83 分（详见附件 8），绩效评价结果为“良”；9、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专项资金最终得分为 85 分（详见附件 9），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四、项目主要绩效

1、积极推进参保扩面。保障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保权益，扩大新业态等灵活就业人员参保覆盖面，让社会保障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普通群众。全县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47.7 万人、7.2 万人、4.1 万人，社保卡持卡人数 54.6 余万人。按时发放养老金 15.3 亿元，支付工伤待遇 1557.3 万元，发放失业保险金 103.2 万元、失业补助金 16.2 万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工伤保险省级统筹顺利推进，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多年连增，城居保月养老待遇水平达到 147.9 元。

2、严格落实参保政策。做好全民参保计划和城乡居养老保险全覆盖工作，采用上门核实和公安数据比对等方法，核准 21.2 万人信息，参保率已达到 100%。做实退捕渔民社保参保工作，实现人员与资金两个百分之百到位，全县 757 人共补贴 2466.5 万元。做实扶贫解困工作，全县贫困对象应保尽保，应缴尽缴。

3、提升经办服务能力。全面落实“最多跑一次”部署，积极配合推进村（社区）“一门式”服务，对涉及人社部门的审批服务事项，全面梳理、分类施策、予以公布，做到“钱在帐上走、数据网上流”，让广大群众少跑回头路、少走冤枉路。大力推广养老保险领待人员手机认证服务，广大退休人员足不出户就可办理年审业

务。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社保基金征缴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0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4 分，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12%，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扣 2 分；2023 年 1 月 62 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操作手册印刷费用，扣 1 分；2024 年 2 月 56 号凭证列支第 2 届职业技能大赛工作餐费用，扣 1 分；2024 年 4 月 37 号凭证列支“五方面人员”择优选拔考试工作餐，扣 1 分；2024 年 6 月 26 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 APP 宣传费，扣 1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6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2024 年 6 月 28 号凭证无政府采购合同，扣 1 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件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 1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2 分。产出数时效 8 分，实际得分 5 分，截至 2024 年 6 月，专项资金仍在使用的，扣 3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经济效益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12%，此项酌情扣 2 分。

（二）生存认证稽核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4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7 分，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20%，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扣 2 分；2024 年 4 月 33 号凭证列支付社保中心各业务股室装订、印刷及宣传费用，扣 1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7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件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便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 1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2 分。产出数时效 8 分，实际得分 5 分，截至 2024 年 4 月，专项资金仍在使使用，扣 3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社会效益满分 9 分，实际得分 7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20%，此项酌情扣 2 分。

（三）智慧人社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 7 分，

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7 分，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38%，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扣 2 分；2023 年 8 月 19 号凭证列支八楼会议室电子显示屏维修费用，扣 1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6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2023 年 12 月财务凭证修改后未进行及时更换，导致凭证编号错位，扣 1 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次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便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 1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2 分。产出数时效 8 分，实际得分 5 分，截至 2024 年 6 月，专项资金仍在使用的，扣 3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社会效益满分 9 分，实际得分 7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38%，此项酌情扣 2 分。

（四）特殊人群企业社保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0 分。特殊人群企业社保专项资金未进行绩效目标申报，该项不得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49%，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扣 2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未制定项目

管理制度，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3 分。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49%，此项酌情扣 1 分；产出质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9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49%，此项酌情扣 1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1 分。社会效益满分 9 分，实际得分 7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49%，此项酌情扣 2 分；满意度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该专项资金仅服务于茶厂、木工厂、伤残参战退役军人，对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升不明显，酌情扣 2 分。

（五）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因 2024 年 4 月资金才到位，扣 2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25 分。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2023 年政府代缴保费人数 11975 人，扣 2 分。产出时效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0 分，因资金 2024 年 4 月才到位，此项不得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可持续影响满

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因 2024 年 4 月补贴到位，扣 2 分。

(六)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1 分。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6 分，2023 年参保人数 100888 人，低于绩效目标 163135 人，扣 4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18 分。社会效益满分 9 分，实际得分 4 分，因 2022 年缴费人数为 116868 人，2023 年缴费人数 100888 人，人数有所下降，扣 5 分。满意度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因 2023 年缴费人数较 2022 年缴费人数有所下降，满意度扣 2 分。

(七)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因 2024 年 4 月资金才全部到位，扣 2 分。组织实

施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3 分。产出成本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116%，超支 16%，扣 2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未扣分。

（八）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资金投入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因 2023 年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预算执行率为 30%，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扣 2 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5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2023 年 5 月 31 号凭证验收单未签字盖章，扣 1 分。2024 年 2 月 39 号凭证付企业职工办理退休扫描档案费无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单，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分 32 分。产出时效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4 分，截至 2024 年 6 月，专项资金仍在使用的，扣 3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2 分。社会效益满分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考虑到该专项资金 2023 年预算执行率为 30%，

此项酌情扣 2 分；环境效益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5 分，该专项资金环境效益不明显，此项酌情扣 1 分。

（九）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8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4 分。资金管理 10 分，实际得分 6 分，因 2024 年 4 月资金才全部到位，扣 2 分；2023 年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预算执行率为 64%，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 85%，此项不得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8 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 2 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 35 分，评价得 30 分。产出数量满分 10 分，实际得分 5 分，2023 年实际领取丧葬补助人数为 3162 人，未达到目标值 6000 人，扣 5 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3 分。可持续影响满分 8 分，实际得分 6 分，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偏低，扣 2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项目管理办法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未根据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项目管理办法。

（二）未按项目资金申请时指定的用途列支

经查看项目绩效目标，发现项目预算目标申报表内容与专项资金实际使用不一致。如社保基金征缴专项资金中：2023 年 1 月 62 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操作手册印刷、2024 年 2 月 56 号凭证列支第 2 届职业技能大赛工作餐费用、2024 年 4 月 37 号凭证列支“五方面人员”择优选拔考试工作餐、2024 年 6 月 26 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 APP 宣传费等。

（三）未进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

特殊人群企业社保未进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不利于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

（四）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不规范

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 1 件或 1 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便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 1 分。

2、费用支出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社保基金征缴中 2024 年 6 月 28 号凭证无政府采购合同。

3、财务凭证未及时修改、更换

2023 年 12 月财务凭证修改后未进行及时更换，导致凭证编号错位。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求，负责起

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项目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和项目流程。

(二) 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 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 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进的财务软件 and 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社保基金征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2: 生存认证稽核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3：智慧人社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4：特殊人群企业社保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5：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特扶对象参保项目绩效评价
评价指标表

附件 6：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7：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基础补贴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附件 8：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项目绩效评价指
标表

附件 9：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中国·湖南

资产评估师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社保基金征缴》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 得分	备注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务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0	2023年社保基金征缴预算执行率为12%，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2	2023年1月62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操作手册印刷费用，扣1分；2024年2月56号凭证列支第2届职业技能大赛工作餐费用，扣1分；2024年4月37号凭证列支“五方人员”择优选拔考试工作餐，扣1分；2024年6月26号凭证列支智慧人社APP宣传费，扣1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依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3	2024年6月28号凭证无政府采购合同，扣1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1件或1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各类基金收入总额 (10分)	2.7亿元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全面完成年初确立的各项工作任务 (10分)	十八项工作任务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截至2024年6月，专项资金仍在使用的，扣3分。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25分)	经济效益(7分)	确保基金收入应征尽征(7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12%，此项酌情扣2分。
	社会效益(7分)	保障社保基金上缴入库(7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可持续发展影响(6分)	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发展(6分)	长期可持续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6	
	满意度(5分)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幸福度大大增强(5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评价得分				81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生存认证稽核》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0	2023年生生存认证稽核预算执行率为20%，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5	2024年4月33号凭证列支付社保中心各业务股室装订、印刷及宣传费用，扣1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的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4	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1件或1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稽核人数 (10分)	8.6万人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认证覆盖率 (10分)	10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截至2024年4月，专项资金仍在使使用，扣3分。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9分)	确保基金收入应征尽征 全县待遇领取人员生存 认证,提高发放资金运 行安全(9分)	有效提升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20%,此项酌情扣2分。
	可持续影响 (8分)	保障养老保险资金安全 (8分)	有效保障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满意度(8分)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幸福度大大增强(8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评价得分					85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智慧人社》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相匹配。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融资额或资金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或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0	2023年智慧人社预算执行率为38%，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5	2023年8月19号凭证列支八楼会议室电子显示屏维修费用，扣1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3	2023年12月财务凭证修改后未进行及时更换，导致凭证编号错位，扣1分。合同签订不规范，采购合同约定数量为1件或1批，未约定具体数量，同时导致数量验收无依据，不利于考核合同完成情况，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下载使用人数 (10分)	≥20万人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整合各项政府工作和资源进入公共服务平台 (5分)	9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智慧人社平台建设覆盖面 (5分)	9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截至2024年6月，专项资金仍在在使用，扣3分。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35分）	社会效益（9分）	方便群众养老保险待遇领取、生存认证、小额取款、医院预约挂号等便民服务（9分）	有效提高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88%，此项酌情扣2分。
	可持续影响（8分）	智慧县城可持续发展（8分）	长期可持续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满意度（8分）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幸福度大大增强（8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评价得分				86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特殊人群企业社保》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0	未申报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扣4分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是否充分。1分	0	未申报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扣3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0	未申报绩效目标，此项不得分，扣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0	2023年智慧人社预算执行率为49%，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5	
		产出数量 (10分)	特殊人群企业社保代缴应缴尽缴 (10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9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45%，此项酌情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10分)	范围全覆盖 (10分)	10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9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49%，此项酌情扣1分。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25分)	社会效益(9分)	确保特殊人群基本社会保障(9分)	有效提高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49%，此项酌情扣2分。
	可持续影响(8分)	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发展(8分)	长期可持续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满意度(8分)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幸福度大大增强(8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6	该专项资金仅服务于茶厂、木工厂、伤残参战退役军人，对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提升不明显，酌情扣3分
	评价得分				70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代缴特困重残人群、计生扶持对象参保》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3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0	2024年4月资金才到位，此项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参保缴费重残人员及贫困人员 (10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政府代缴参保人数11975人，扣2分。
		产出质量 (10分)	符合中央补贴标准 (10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0	因资金2024年4月才到位，此项不得分。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9分)	参保缴费重残人员及贫困人口积极性提高(9分)	有效提高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9	
	可持续影响 (8分)	按时补助到位(8分)	长期可持续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加分、	6	2024年4月补贴到位，扣2分。
	满意度(8分)	缴费人员满意度高(8分)	≥99%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评价得分					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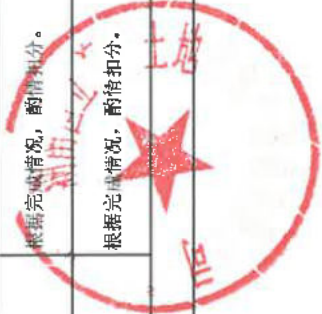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配套》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规范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3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text{资金到位率}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 \text{预算资金}) \times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text{预算执行率} = (\text{实际支出资金} / \text{实际到位资金}) \times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163135人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6	2023年参保人数100888人,扣1分。
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10分)	10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金额 (7分)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25分）	社会效益（9分）	参保缴费人员积极性提高（9分）	有效提高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4	2022年缴费人数为116868人，2023年缴费人数100888人，人数有所下降，扣15分。
	可持续影响（8分）	保证养老金发放（8分）	长期可持续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满意度（8分）	缴费人员满意度高（8分）	≥99%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6	2022年缴费人数为116868人，2023年缴费人数100888人，人数有所下降，满意度扣2分。
评价得分					85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补贴》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 (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1:1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5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0	2024年4月资金才全部到位,此项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8.4万人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符合中央补贴标准(10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8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116%,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9分)	养老保障水平提高(9分)	有效提高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9	
	可持续影响 (8分)	按时补贴到位(8分)	10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满意度(8分)	参保对象满意度高(8分)	≥99%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评价得分				90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管理落实情况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至少10%,扣1分。	0	2023年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和基层政务公开预算执行率为30%,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2	2023年5月31号凭证验收单未签字盖章,扣1分。 2024年2月39号凭证付企业职工工办理退休归档案费无政府采购合同及验收单,扣2分。
	产出 (10分)	流动人员档案入库数量 (4分)	≥6000份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4	
		新增档案数量 (3分)	≥2000份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3	
		政务公开数量 (3分)	≥3000次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3	
		整合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实现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 (5分)	10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流动档案平台建设覆盖面 (5分)	80%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截至2024年6月,专项资金仍在使用的,扣3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产出成本（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社会效益（7分）	方便流动人口办事好地查询档案等便民服务（7分）	有效提升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考虑到该专项资金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30%，此项酌情扣2分。
项目效益（25分）	环境效益（6分）	促进全县政务公开标准化（6分）	促进作用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该专项资金环境效益不明显，此项酌情扣1分。
	可持续性影响（6分）	政务公开可持续发展（6分）	长期有效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6	
	满意度（6分）	群众满意度（6分）	≥95%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6	
	评价得分				83	



湘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资金投入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程度对项目实施的整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0	2024年4月资金才到位，此项不得分。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0	2023年基础养老金提标后丧葬补助预算执行率为64%，预算执行率普遍偏低，低于85%，此项不得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	6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6000人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5	2023年实际领取丧葬补助人数为3162人，未达到目标值6000人，扣5分
		产出质量 (10分)	符合中央发放标准 (10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超支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 得分	备注
项目 效益 (25 分)	社会效益 (7分)	促进我县城乡居民文明 素养 (7分)	有效促进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7	
	生态效益 (6分)	节约土地埋葬成本 (6 分)	有效节约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6	
	可持续影响 (6分)	提高群众对政策知晓率 (6分)	≥99%	根据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4	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偏低，扣2分。
	满意度 (6 分)	群众满意度 (6分)	≥90%		6	
	评价得分				8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营业执照 (副本)

I
I
I
引本编号: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邵铁瑞 法定代表人

捆綁銷售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登记机关

2023 年 5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90%）、邵铁瑞（出资比例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36%）、邵铁瑞（出资比例60%）、杜胜凡（出资比例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000128

会员姓名: 张媛

证件号码: 430602*****2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通过 (2024-04-30)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5 月 07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130005

会员姓名: 付翔

证件号码: 430602*****X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92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44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44号		
报告名称: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张媛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8
	付翔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130005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专项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44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通知》等文件精神，湘阴县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对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防控配套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30624MB10250825；法定代表人：陈洪幸；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血吸虫病防治保障、承担全县血吸虫病疫情网络

直报、信息管理和交流等。内设股室 5 个，分别是：办公室、人事股、财务股、业务股、宣教股。下辖二级机构设 6 个，分别是：浩河血防站、城南血防站、新泉血防站、洞庭血防站、南湖血防站、长仑血防站，均属于正股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全系统现有在编在岗人员 80 人，无临聘人员。

（二）项目概况

2023 年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财政预算支出 30 万元（含）以上重点项目共 1 个，项目名称为《防控配套》，项目金额为 68.00 万元。

1、项目背景

根据《湖南省消除血吸虫病规划（2016-2025 年）》，结合湘阴县实际情况制定了《湘阴县血防十四五规划》，分布推进消除达标工作。为切实做好血吸虫病防治工作，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从急血防控、钉螺控制、现症病人随访、业务培训、健康宣教、传染源控制、疫情检测、联防联控等方面组织研讨，制定并印发《湘阴县 2023 年湘阴县急性血吸虫病防控应急处理预案》等文件，对全年防治工作进行了统筹部署。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

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

《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为2023年度财政下达至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防控配套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使用主要用于查螺、灭螺灭蚴、人群查病、防治服务体系建设等工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大血吸虫病疫情监测力度，为血防防治工作提供科学依据。

(2) 继续加大血吸虫病常规防治工作力度，防治血吸虫病疫情反弹。

(3) 继续加大血防综合治理力度，巩固已有防治成果，逐年降低疫情。

(4) 维护好已建成的各项血防设施，确保各项设施继续在后续防治工作中发挥实效。

2、本年度绩效目标

(1) 加强疫情监测力度，完善监测技术和设备。

(2) 加强宣传力度，科学开展查螺、灭螺、查病、化疗等常规工作，有效提高工作质量。

(三) 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共计收到 2023 年防控配套专项资金 68.00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防控配套专项资金支出共计 68.00 万元。其中：新泉血吸虫病防治站 6.00 万元，长仑血吸虫病防治站 15.00 万元，洞庭血吸虫病防治站 12.00 万元，浩河血吸虫病防治站 12.00 万元，城南血吸虫病防治站 9.00 万元，南湖血吸虫病防治站 9.00 万元，文星街道办事处 5.00 万元。因该专项资金直接下拨至各血防站，本次绩效评价对湘阴县浩河血吸虫病防治站进行抽查。

湘阴县浩河血吸虫病防治站共收到专项资金 120,000 元，实际使用 119,849.98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6 月	记账-0019	查灭螺工具车保险费	3,084.00
2	2023 年 6 月	记账-0022	业务达标资料档案盒	1,350.00
3	2023 年 6 月	记账-0024	付查灭螺劳保用品等	1,836.00
4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4	付查病材料费—注射器	5,700.00
5	2023 年 9 月	记账-0005	付查病材料费	897.50
6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15	购买虫卵检测试剂盒	720.00
7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17	灭螺器械	5,686.80
8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18	实验室耗材	100.00
9	2023 年 10 月	记账-0019	实验室材料	45.50

10	2023年10月	记账-0020	灭螺工具	110.00
11	2023年11月	记账-0002	9-10月血防流动哨卡	15,000.00
12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普和村垸内查螺劳务	14,400.00
13	2023年12月	记账-0023	普和村垸内灭螺劳务	20,640.00
14	2023年12月	记账-0046	湘江村秋季查螺劳务	13,800.00
15	2023年12月	记账-0047	湘临乡灭螺劳务	12,000.00
16	2023年12月	记账-0047	南阳乡灭螺劳务	14,400.00
17	2023年12月	记账-0047	青潭乡灭螺劳务	10,080.00
合计				119,849.98

该项目支出主要为控急、查螺、灭螺、灭蚴等。截止2023年12月末,该项目资金已使用119,849.98.00元,预算执行率99.87%,项目资金剩余150.02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3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年7月5日-7月6日,评价小组通过询问、查看项目总结资料了解项目基本情况,设计资料清单、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年8月7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采用询问方式了解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收集与项目有关的政策文件、管理制度,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年8月10日-8月22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年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防

控配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满分 100 分，最终得分为 89 分（详见附件 1），绩效评价结果为“良”。

四、项目主要绩效

1、查螺。全县(垸内、外)查螺计划任务 11440.2 万 m²，已完成 11440.2 万 m²，完成任务的 100%。

2、灭螺、灭蚴。全县灭螺、灭蚴任务 1910 万 m²，已完成 1910 万 m²，完成任务的 100%。

3、查病。全县今年查病任务 333400 人次，按国家所查病方案，覆盖 161 个行政村，完成 367729 人次，(其中询检 216925 人次、血检 147771 人次、粪检 3033 人次)完成任务的 110%。

4、化疗。全县全年任务 11500 人，已完成 11749 人，完成任务的 102%，主要化疗对象有龙舟队员、垂钓人员、生产生活接触疫水人员，两江一湖建设施工人员等。

5、晚血救治。随访在册现症病人 4505 人，救治晚期血吸虫病 362 人。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决策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绩效目标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系项目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扣 2 分；资金投入 7 分，实际得分 5 分，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 2 分。

2、过程方面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资金管理评价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未扣分。组织实施 10 分，实际得分 3 分。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2023年6月19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1月9日、6月22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4月25日、6月24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5月8日，入账不及时，扣2分；9月4号、5号凭证附件的政府采购合同对方单位未盖合同专用章；10月15号凭证未签合同，扣1分；10月17号凭证附件的验收单未盖章，扣1分。

3、产出方面指标满分35分，评价得分35分。未扣分。

4、效益方面指标满分25分，评价得分25分。未扣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未根据专项资金的支持范围与方式、审批和拨付、监督与管理、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定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二）其他方面存在的问题

1、2023年6月19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1月9日；6月22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4月25日；6月24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5月8日，入账不及时。

2、9月4号、5号凭证附件的政府采购合同对方单位未盖合同专用章；10月15号凭证未签合同；10月17号凭证附件的验收单未盖章，采购手续不完备。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专项资金管理制度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应根据专项资金的要求，负责起草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资金支持范围、额度及申报条件、资金的申报、审核、拨付、资金的管理和监督、绩效评价等方面制度针对性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制度层面规范资金的使用。

（二）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项目单位应按财政部门的要求将年度专项工作内容纳入部门预算。有效的绩效标准应当是科学的、客观公正的，它能约束和管理好财政支出中各个项目的支出，并维持事业单位的良好运作，能够促进事业单位的财政效益。在执行绩效评价时，要始终严守标准，及时发现事业单位在财政支出管理中的漏洞和不足。在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要按照绩效评价的管理和实施流程，让绩效评价机制能够在财政支出管理中发挥实质的作用，提高事业单位的管理水平。

（三）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

本单位应加强会计核算和审核的关键措施包括建立健全的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财务人员的培训和素质提升、采用先进的财务软件和信息系统、定期进行财务审计和财务分析，以及建立和完善财务报告制度。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防控配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张俊

中国·湖南

资产评估师：

付翔

2024 年 12 月 12 日

湘阴县血吸虫病防治中心《防控配套》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6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2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2分 ③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6	
		绩效目标规范性(4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4	
	绩效目标 (7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2分	1	设定的绩效指标相关性、细化、量化程度不够等扣2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4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	
	资金投入 (7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3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分	1	绩效目标申报中未进行资金支出细分，不利于进行成本控制，扣2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2	
	资金管理 (10分)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2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以及项目管理制度,扣3分
产出 (35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	1	2023年6月19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1月9日;6月22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4月25日;6月24号凭证附件银行回单交易日期为5月8日,入账不及时,扣2分。9月4号、5号凭证附件的政府采购采购合同对方单位未盖合同专用章;10月15号凭证未签合同,扣1分;10月17号凭证附件的验收单未盖章,扣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产出数量 (10分)	灭螺 (2.5分)	11122万m²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灭螺、灭蚊 (2.5分)	3500万m²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产出 (35分)	产出质量 (10分)	查病 (2.5分)	390000人次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化疗 (2.5分)	20000人次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2.5	
	产出时效 (8分)	人畜血吸虫病感染率 (10分)	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产出成本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7分)	项目成本不超过年初预算评审金额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超过10%以内扣1分,再每增加超支10%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经济效益 (5分)	节省财政支出,发挥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的最大效益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社会效益 (5分)	血吸虫病防控工作群众知晓率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生态效益 (5分)	保障血吸虫病防治工作环境有序畅通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可持续发展影响 (5分)	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综合治理,达血吸虫病传播阻断标准 (5分)	100%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满意度 (5分)	疫区群众满意度 (5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5	
	评价得分					8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营业执照 (副本)

本
副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邵铁瑞 法定代表人

經 緯 緯 緯

一般项目：资产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价格鉴证评估；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生态资源监测；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水土流失防治服务；社会经济普查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司法鉴定服务；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
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登记机关

2023 年 5 月 1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3、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变更为500万元。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90%）、邵铁瑞（出资比例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36%）、邵铁瑞（出资比例60%）、杜胜凡（出资比例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128

会员姓名：张媛

证件号码：430602*****2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张媛



（有效期至2025-04-30日止）

打印时间：2024年05月07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 43130005

会员姓名: 付翔

证件号码: 430602*****X

所在机构: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 2024 年新登记

职业资格: 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付翔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 2024 年 09 月 18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4343020024202400194		
合同编号:	资产评估-2024146		
报告类型:	非估值类咨询报告		
报告文号:	湘恒立评字(2024)146号		
报告名称:	湘阴县公安局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评估结论:			
评估报告日:	2024年12月12日		
评估机构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名人员:	刘彪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126	
	徐建文 (资产评估师)	正式会员编号: 43000342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12月12日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湘阴县公安局财政预算支出重点 绩效评价报告

湘恒立评字〔2024〕146号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及湘阴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预算支出重点绩效评价的通知》，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24年7月-8月期间对湘阴县公安局2023年度财政预算支出重点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湘阴县公安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30624006386194C；法定代表人：刘志忠；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巡逻防控和预警宣传，指

导治保内保组织、群防群治组织建设，预防压减违法犯罪活动；依法查处刑事、治安案件，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处置各类重大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维护全县治安稳定；依法履行治安管理、交通管理、消防管理、户政管理、出入境管理等管理职能；收集、掌握、分析敌情社情及邪教等非法组织动态，适时侦破危害国内安全案件，维护全县政治稳定等。内设办公室、政治部、警务保障室、纪委、督察大队、国保大队等 10 个股室，下设 16 个派出所，看守所、拘留所 2 个监管场所，还设有刑侦大队、治安大队等 10 个大队。

（二）项目概况

2023 年湘阴县公安局财政预算支出重点项目共 1 个，项目名称《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生活费》，项目金额 1,178,000.00 元，其中年初预算 970,000.00 元，追加预算 208,000.00 元。

1、项目背景

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生活费是用于监管看守、教育被监管人员、做好被监管人员生活、卫生和保障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的专项经费。该经费开支范围主要为：被监管人员伙食费、衣被费、医疗费、公杂费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力保障了被监管人员的基本生活，确保了监所的日常运转和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维护了社会稳定。

2、绩效评价实施依据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6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财绩〔2020〕7号）等。

3、主要内容

本次项目评价范围包括《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生活费》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及项目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看守所、拘留所年关押人数 ≥ 3500 人。

2、在押人员生活费补助覆盖率 100%。

（三）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2023 年度湘阴县公安局共计收到财政拨款项目资金 1,178,000.00 元，其中年初预算 970,000.00 元，追加预算 208,000.00 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湘阴县公安局共支付项目费用 1,398,689.13 元，其中使用上年度结余资金 347,990.25 元，本年度预算资金 1,050,698.88 元，本年度结余资金 127,301.12 元，明细如下表：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摘要	金额
1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6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2022)	19,967.00
2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5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2022)	77,483.75
3	2023 年 1 月	记账-0235	拘留所押入人员日常用品费用	6,908.00
4	2023 年 1 月	记账-0025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2022)	57,582.25
5	2023 年 1 月	记账-0221	拘留所监所台账印刷费	6,910.00
6	2023 年 1 月	记账-0131	拘留所伙食费	22,631.00
7	2023 年 1 月	记账-0126	拘留所防疫费	5,718.00
8	2023 年 3 月	记账-0294	拘留所伙食费等	26,129.82
9	2023 年 3 月	记账-0060	看守所伙食费	14,124.18
10	2023 年 3 月	记账-0060	看守所伙食费	42,002.00
11	2023 年 3 月	记账-0062	看守所伙食费	135,880.82
12	2023 年 3 月	记账-0048	拘留所伙食费	65,398.75
13	2023 年 3 月	记账-0048	拘留所伙食费	77,273.25
14	2023 年 3 月	记账-0045	拘留所伙食费	32,726.75
15	2023 年 4 月	记账-0045	拘留所伙食费	536.25
16	2023 年 4 月	记账-0025	看守所伙食费	11,869.00
17	2023 年 5 月	记账-0028	看守所伙食费	16,800.00
18	2023 年 6 月	记账-0105	拘留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43,394.00
19	2023 年 6 月	记账-0042	看守所伙食费	123,322.00
20	2023 年 7 月	记账-0041	看守所电费、伙食费	39,558.00
21	2023 年 8 月	记账-0070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79,070.00
22	2023 年 10 月	记账-0136	拘留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44,108.00
23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14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55,864.00
24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74	拘留所押入人员费用	750.00
25	2023 年 11 月	记账-0066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160,023.00
26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75	拘留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11,669.00
27	2023 年 12 月	记账-0110	拘留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14,863.00
28	2023 年 12 月	记账-0199	看守所伙食费	13,609.00
29	2023 年 12 月	记账-0089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105,518.31
30	2023 年 12 月	记账-0243	拘留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15,000.00
31	2023 年 12 月	记账-0243	看守所押入人员伙食费	72,000.00
合计				1,398,689.1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项目评价分为 3 个阶段，第一阶段：2024 年 7 月 5 日-7 月 6 日，评价小组通过与委托方沟通，了解项目内容、进度安排、服务要求，初步设计指标评价体系等，拟定评价实施方案。第二阶段：2024 年 7 月 26 日对项目实施现场评价，收集预算指标的下达情况、

使用情况以及结余情况。获取项目支出明细，抽查记账凭证，查看资金审批及拨付流程，完善项目指标考核体系。第三阶段：2024年8月2日-8月22日，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根据收集的资料及了解的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发现问题及形成相关建议，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通知要求，评价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2023年湘阴县公安局《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生活费》最终得分为91.5分（详见附表），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四、项目主要绩效

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在押人员的基本生活，保障了他们的合法权益和身心健康，确保了监所的正常运转和刑事诉讼活动顺利进行，维护了社会稳定。对在押人员进行管理和教育，使其认识其行为的社会危害性，为市民创造一个安全的社会环境。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方面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20分。

（二）项目过程方面指标满分20分，评价得分17分。资金管理10分，实际得分9分，2023年预算执行率为91.66%，扣1分；组织实施10分，实际得分8分，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三）项目产出方面指标满分35分，评价得分29.5分。产出

数量 10 分，实际得分 6.5 分，看守所、拘留所年关押人数 ≥ 3500 人未达标，扣 3.5 分；产出时效 8 分，实际得分 6 分，部分费用跨年度，酌情扣 2 分。

（四）项目效益方面指标满分 25 分，评价得分 25 分。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未制定项目建设管理办法

项目资金未根据项目情况对项目的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组织管理等内容制定相应的项目建设管理办法。

（二）未制定适应地方经济的补助标准

在押人员的伙食标准参照《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公安厅关于加强公安监管场所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湘财政法〔2017〕25 号）规定，看守所、拘留所在押人员给养费每月不低于 320 元，我县未制定符合当地物价水平的伙食标准。

（三）未健全关押人数统计方法

对于全年关押人数无法统计的问题，导致无法准确衡量项目绩效目标产出指标中的数量指标。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项目管理制度

建立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组织管理机构、招投标管理、合同管理、项目组织实施及项目的验收、资料归档、评价管理等内容制定相应的制度。

（二）制定适应当地经济的补助标准

因地制宜，以我县经济水平为基础，调整给养费实际执行标准，加强经费保障。

（三）建立健全在押人数统计方法

完善在押人数统计台账，通过将每天的总人数除以相应的月数或季度数来得到平均数。例如，如果想要得到一个月的平均在押人数，可以通过将每天的总人数相加，然后除以 30 天，从而得到该月的平均在押人数。通过正确的统计方法，提供绩效考核的准确性。

附件：看守所拘留所关押人员生活费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刘彪

中国·湖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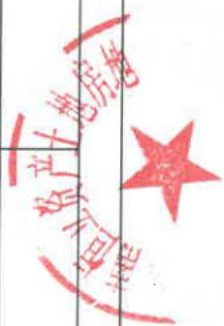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师：

徐建文
003

2024 年 12 月 12 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 100%。 实际到位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预算执行率 (2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执行率每少10%,扣1分。	1	2023年预算执行率91.68%,扣1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1分,发现1项扣0.2分,分数扣完为止。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⑤是否设置项目专账。1分	6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3分 ②财务核算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每次扣0.2分,持续发生的违规行为,扣1分,分数扣完为止。	3	未制定项目管理制度,扣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5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2分 ②物资采购手续是否完备。3分,按次发生的违规行为,发现1次扣0.3分,分数扣完为止。	5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看守所、拘留所年关押人数 (10分)	看守所、拘留所年关押人数≥3500人 (10分)	按人数占比扣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6.5	年总关押人数无法统计,按年底在押人数考核。年底在押人数2276,扣3.5分。
	产出质量 (10分)	在押人员生活消费补助覆盖率 (10分)	在押人员生活消费补助覆盖率100% (10分)	每下降1%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产出时效 (8分)	按年初计划完成任任务 (8分)	按时完成项目全部内容	每延迟1周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6	部分费用跨年年度,酌情扣2分。
	产出成本 (7分)	在押人员人均生活费用成本 (7分)	不高于320元/月	低于最低标准2%以内扣1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评价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25分)	社会效益 (10分)	确保在押人员正常生活 (10分)	≥95%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10	
	可持续影响 (8分)	保障在押人员合法权益 (8分)	有效保障	存在一项瑕疵扣0.5分，直至分数全部扣完。	8	
	满意度 (7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7分)	≥98%		7	
	评价得分				91.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116755968425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邵铁瑞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资产评估;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房地产评估; 价格鉴证评估; 土地整治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生态环境监测; 土壤污染防治服务; 不动产登记代理服务; 水土流失防治服务; 社会经济咨询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 信息咨询服务业(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 司法鉴定服务; 测绘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伍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7月14日

住所 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南路二段688号中南
总部基地1-B栋13001房

登记机关

2023 年 5 月 18 日

湖南省财政厅

变更备案公告

湘财资备案〔2023〕27号

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

- 1、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单位名称变更为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由张媛变更为邵铁瑞。
- 3、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
- 4、合伙人（股东）由张媛（出资比例 90%）、邵铁瑞（出资比例 10%），变更为张媛（出资比例 36%）、邵铁瑞（出资比例 60%）、杜胜凡（出资比例 4%）。

相关信息将录入资产评估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126

会员姓名：刘彪

证件号码：430602*****2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刘彪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4 年 05 月 07 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43000342

会员姓名：徐建文

证件号码：430103*****X

所在机构：湖南恒立资产土地房地产评估有限
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4-04-30）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徐建文



（有效期至 2025-04-30 日止）

打印时间：2024年05月07日